

天津三星光电子有限公司
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平昌道7号
公司总机：022–27614724 27619201(02)
顾客满足中心 电话：022–27614599 传真：022–27697558
邮编：300190

北京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63号卫星大厦1103室
电话：010–82617970 82623838–3508/3509 传真：010–82617973
邮编：100080

上海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华山路2018号汇银广场北楼1406室
电话：021–54072151 传真：021–54072456
邮编：200030

广东办事处
地址：广州市体育东路140–148号广州南方证券大厦1709室
电话：020–38878986 38878978 传真：020–38878977
邮编：510620

西安办事处
地址：西安市西二路23号万景商务中心4层416室
电话：029–7543270 7543271 传真：029–7543271
邮编：710004

成都办事处
地址：成都市中新街49号锦贸大厦7楼
电话：028–86719719 86719221 传真：028–86719221
邮编：610016

沈阳办事处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中华路63号联营物业大厦1406室
电话：024–23286467 23286468 传真：024–24286467
邮编：110001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更，恕不另行通知。



6806-2054

SAMSUNG

SAMSUNG DIGITall
everyone's invited™

CHINESE

三星相机

使用说明书

Digimax V4000

感谢您购买三星相机。
此使用说明书将指导您如何使用相机，包括捕获影像，下载影像及使用应用软件等。
请在使用相机之前，仔细阅读此说明书。

V4000_2 20044.16 21:17PM 页面 2

简介

■ 请按以下步骤使用相机。

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在用USB线连接PC和相机前，必须在电脑中安装相机驱动程序，驱动程序在CD-ROM中。(P110)

拍摄相片

拍摄相片。(P26)

↓

插入USB线

用USB线连接电脑与相机。(P99)

↓

打开相机电源

检查相机电源，如果电源关闭，请拨动电源开关，打开电源。

↓

搜索 [可移动硬盘]

打开Windows的资源管理器，搜索[可移动硬盘]。

不要将车载电源直接插到相机的DC输入接口中，这样会发生电冲击或损坏您的相机。

警告



目录

准备

拍摄

播放

目录

软件

认识您的相机

感谢您购买三星数码相机。
- 使用前请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
- 将使用说明书保存在安全的地方。

图标介绍

本说明书包含此相机的使用指南，可帮助您安全而正确地使用该相机。防止危险情况和对他人造成伤害。



危险

危险事项：如忽视所示内容会导致死亡或严重伤害。



警告

警告事项：如忽视所示内容会导致死亡或严重伤害。



小心

小心事项：如忽视所示内容会导致中等或轻微伤害。



注意

注意事项：如忽视所示内容会导致相机发生故障或图像质量下降。



附注

附注事项：可帮助您更好地使用相机。

图标介绍

说明书标题栏右端的图标是相机模式标记，在相机不同模式下图标指示的内容如下。

图标	模式盘	相机工作模式	图标	模式盘	相机工作模式
	EASY	简易模式		PROG	程序模式
		肖像模式			夜景模式
A	A/S/M	光圈优先模式	S	A/S/M	快门优先模式
M	A/S/M	手动模式			动态影像模式
My1	MySET	自定义模式			声音记录模式

图标	模式
▶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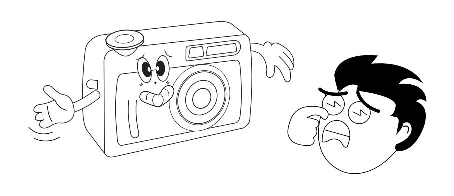
小心

- 电池漏液，过热或破裂会导致火灾或伤害。
  - 按照相机的使用说明正确地使用电池。
  - 禁止将电池短路，加热或在火中分解。
  - 禁止混用新旧电池或不同品牌电池。
  - 注意确认电池按正确的极性(+/−)放置。
- 当长期不使用相机时，请切断电源或取出电池。
- 请不要在用手或其它物品遮盖闪光灯时闪光，当多次闪光后不要用手触摸闪光灯，以避免烫伤。
- 如果使用交流电源，在打开电源的情况下，不要移动相机，使用后请先关闭电源，然后再将电源从插座上拔掉，确认将所有连接其它设备的线缆都拔除后再移动相机，否则可能会损坏线缆并导致火灾或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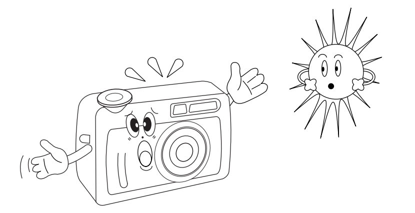


警告

- 在近距离拍摄人或动物时，请不要使用闪光灯，否则会造成对眼睛的伤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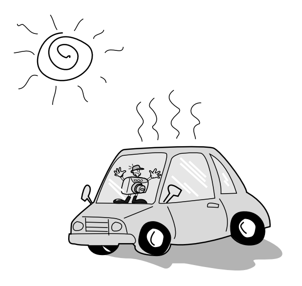


- 拍摄照片时，不要将镜头直对着强烈的光线，否则会造成对相机或眼睛的伤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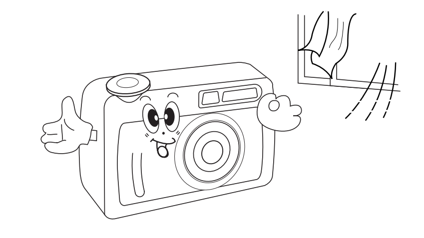


- 为安全起见，请将相机和附件放置在远离儿童或动物的地方，以防意外发生，例如：
  - 吞咽电池或小的相机附件，如发生意外，请立即找医生。
  - 在距离人眼不足1米的地方使用闪光灯会对眼睛造成无法恢复的伤害。
  - 相机的可移动部分也可能对人造成伤害。
- 电池和相机长时间使用会发热，有可能引起相机故障，此时可将相机停止工作一段时间，待恢复到正常温度后使用。

- 禁止将相机放在封闭的车内，阳光直射或其它高温处。暴露在高温处会对相机的内部配件有一定的影响，并可能引起火灾。



- 使用中，禁止用物品遮盖相机或交流电源，否则会导致热量积累而使相机主体变形或引起火灾，确保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使用相机及其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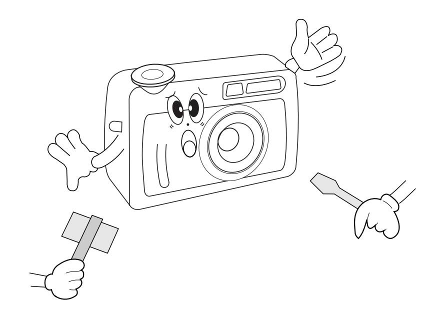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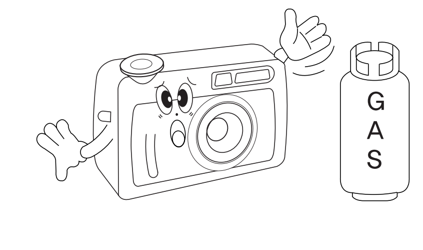


危险

■ 不要试图以任何方式修改本相机。这样做可能导致火灾，损伤，触电或严重伤害您及您的相机。内部检验维护及维修应由供应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执行。

■ 请勿在靠近易燃或易爆的气体处使用本产品，因为这会增加爆炸的危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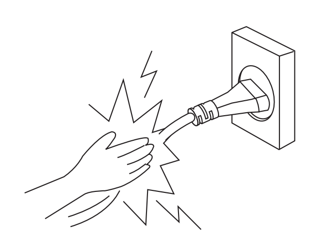




■ 有任何液体或外来物体进到相机内部时，不要使用相机。关闭相机，然后切断电源（电池或交流电源）。请您务必与供应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联系。不要继续使用相机，以避免发生火灾或触电。

■ 禁止将金属类或可燃物通过连接点（例如:记忆卡槽和电池舱）插入相机，以避免火灾或触电。

■ 不要用潮湿的手操作相机，以避免发生触电。



产品特点

此数码相机有如下特点。

■ 4.0M像素高清晰度影像。
■ 3X光学变焦及4X数码变焦。
■ 高品质的施耐德镜头。
■ 可适用9种电源（世界领先!）。
■ 超微距拍摄（6cm）。
■ 3种“自定义”模式。

FCC 警告

· 此设备是根据FCC条约第15项的Class B数码设备限制测试的。
这些限制为防止有害的干扰提供保护而设计。
本设备产生、吸收或放射出无线频率能量。如果未遵守指示安装及使用。可能会对无线通信产生有害干扰。

我们无法保证在一定条件下本设备不会与其它电子装置产生干扰。
如果在本设备操作过程中发生有任何干扰，请试着按下列对策处理。

■ 改变周围设备天线的位置和方向。
■ 增加相机与受影响设备的距离。
■ 请使用远离受影响设备的不同的电插座。
■ 请联络Samsung代理商或无线电/TV工程师。

· 此设备是遵守FCC条约第15项制造的。



此款数码相机的用途



用专用打印机，DPOF兼容打印机或DPOF冲印设备打印图像。(P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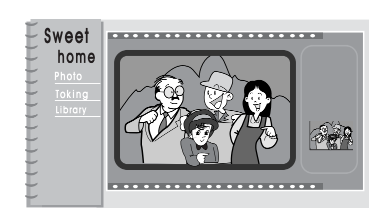
在电视或外部显示器上显示图像(参阅92页)

拍摄照片。(参阅26页)

将图像下载到电脑上。(P100)

在电脑上编辑图像。(P120)

此款数码相机的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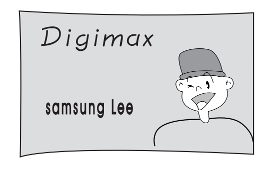
创建数码像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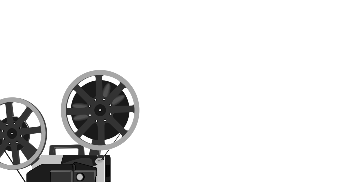
在电子文件上插入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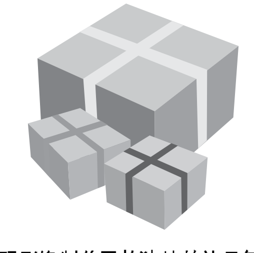
记录你的声音（参阅30页）



将自己的肖像添加到名片上。



记录动态影像（参阅30页）



用数码影像制作风格独特的礼品包装纸。

部件名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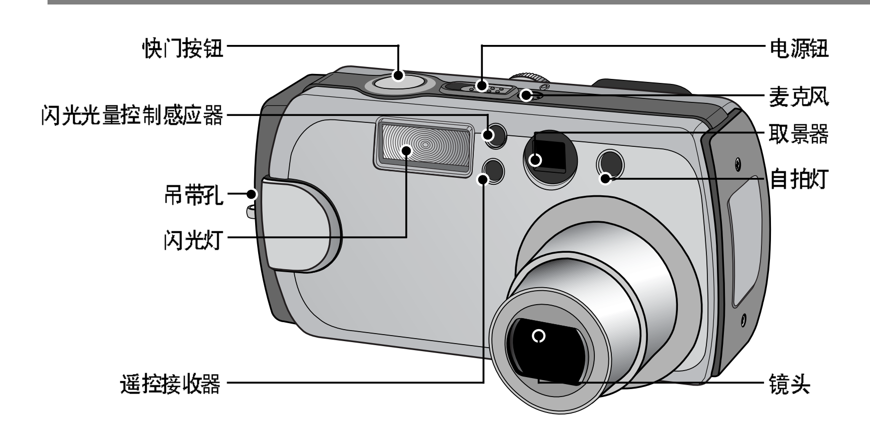
请在使用本产品之前确认部件是否齐全。

有此标记的附件为顾客另购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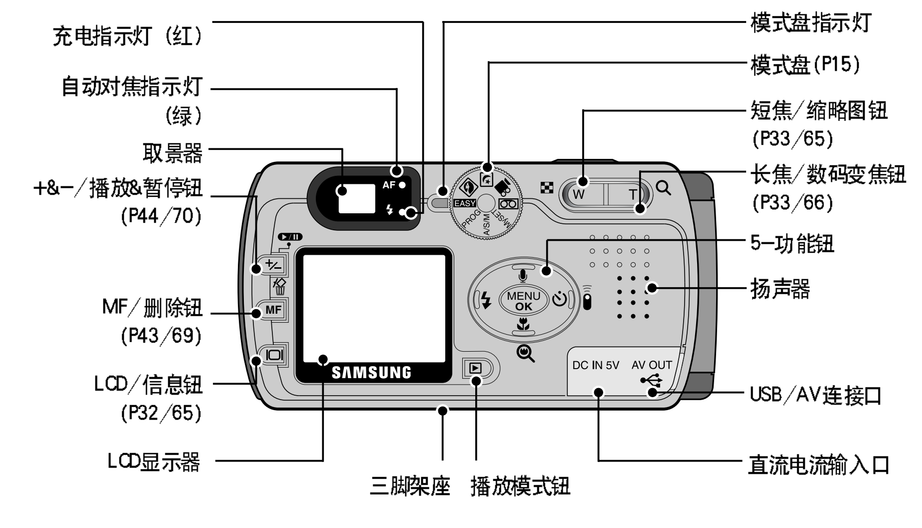


相机各部名称

前部及上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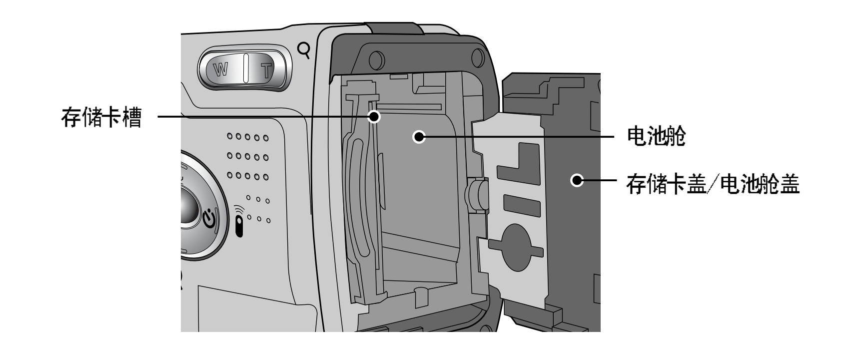


后部及底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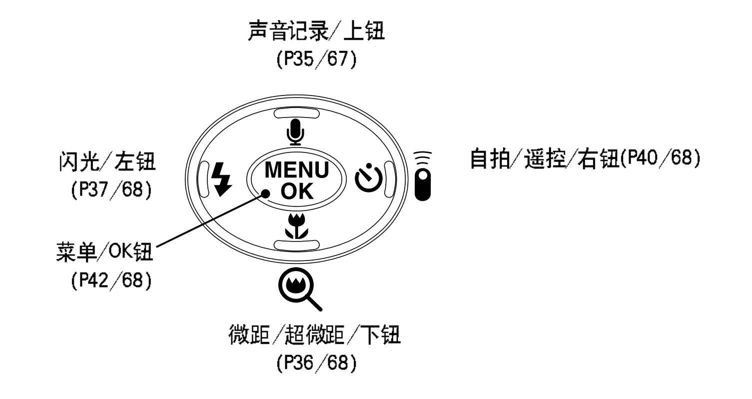


相机各部名称

侧面



5-功能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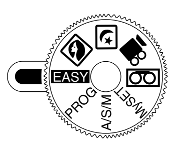


模式盘

■ 您可通过转动相机背部的模式盘选择所需要的相机工作模式。
■ 此数码相机有8种工作模式，如下。

简易 EAS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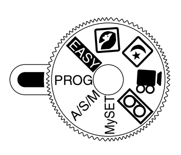




● 简易模式
在此模式下，操作简单，需要选择的设置少，例如影像尺寸（打印，便笺尺寸和电子邮件尺寸）。

程序 PRO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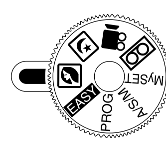




● 程序模式
在此模式下，您可拍摄曝光合适的照片。
可选择除光圈大小和快门速度以外的任何相机设置。

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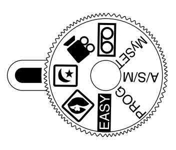




● 肖像模式
此模式用于拍摄人物或风景中的人物。

夜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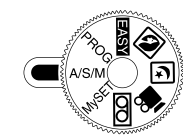




● 夜景模式
此模式用于夜晚或黑暗环境下拍摄。

模式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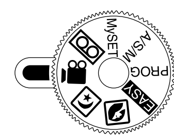
A/S/M A/S/M



● 光圈优先/快门优先/手动模式
在A/S/M模式下，可手动设置光圈和快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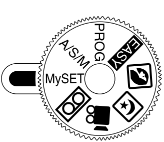
动态影像





● 动态影像模式
动态影像的记录时间由有效存储空间大小决定。
影像尺寸与文件类型如下：
- 影像尺寸：288 X 208
- 文件类型：*.A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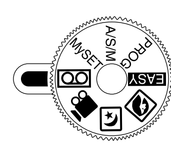
自定义 MySET



● 自定义模式
您可设置您喜欢的模式并保存。相机可保存3种用户设置模式。

声音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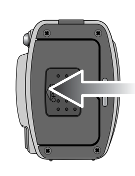
● 声音记录模式
在此模式下您可记录声音或其它音频信号。

连接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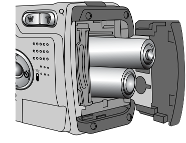


■ 此相机可使用AA碱性，Ni-MH，Li-ion电池及交流电源
（输出 DC 5V 2.0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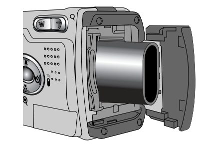
● 使用电池



1. 按图示箭头方向推电池舱盖，将其打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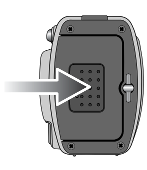


〖 装入AA型电池 〗



〖 装入CR-V3型电池 〗

2. 按照正确极性(+ / -)将电池插入。



3. 关闭电池舱盖，按箭头方向推电池舱盖直至听到“咔”的声音。

● 电池状态
在LCD显示器上显示的电池标记有三种状态。

 ：电池电量充足。

 ：电池电量不足需准备新电池。

 ：电池没电需更换新电池。

连接电源

■ 此相机可用2种方式的电源，您可以用电池，也可以用交流电源(AC 100～250V)/(DC 5.0V 2.0A)

■ 我们推荐使用的数码相机电池(生产日期在一年之内1600mA以上)，电池类型如下所示：
非充电电池：AA型-碱性，镍锰，镍锌，锂电池
CR-V3型-锂电池
充电电池：AA型-镍氢，镍铬电池(1000mA以上)
CR-V3型-数码电池盒(SBP-1103，SBP-1103)
Digimax Premium Power Pack(SLB-1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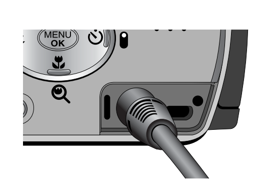


注意

・电池使用的注意事项
- 相机长期不用时请取出电池，电池长期保存在相机内会漏电或漏液。
- 我们建议使用碱性电池，因为如使用锰电池不能提供足够的电量。
- 低温下(0°C以下)电池性能降低，缩短电池使用时间，但在正常温度下，电池可恢复原有性能。
- 请勿混用新旧电池或不同品牌的电池。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可能引起相机机身发热，这是正常现象。
- 如计划长时间使用相机，建议您使用交流电源。

连接电源

● 使用交流电源



如果您要长时间使用相机，请使用交流电源。
将电源的输出端连接到相机的直流电源(DC 5V)输入端。
当使用交流电源时请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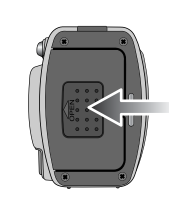
危险

DANG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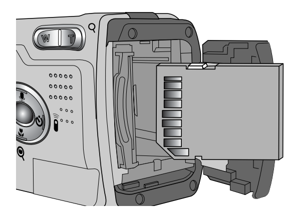
・在连接交流电源前请先关闭相机电源。
・无论使用何种电源，安全是最重要的。请勿使相机或电源与任何液体或金属物接触。
・请务必按相机使用说明正确地使用交流电源。否则会对您造成伤害。

插入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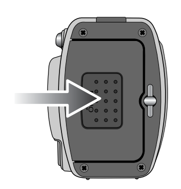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电源，按右图所示箭头方向推存储卡盖打开存储卡盖。



2. 将存储卡完全插入到存储卡槽中。存储卡有触点的一面朝向相机背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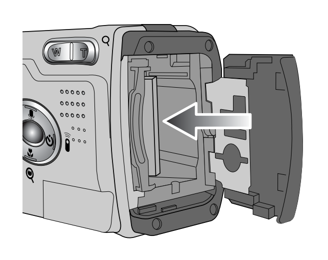
3. 关闭存储卡盖，按右图所示箭头方向推存储卡盖，直至听到“咔”的声音。
   如存储卡盖不能关闭，请检查存储卡是否正确插入。请不要强行关闭存储卡盖。



取出存储卡

1. 关闭相机电源，打开存储卡盖，按右图所示按存储卡，存储卡弹出。

2. 取出存储卡，关闭存储卡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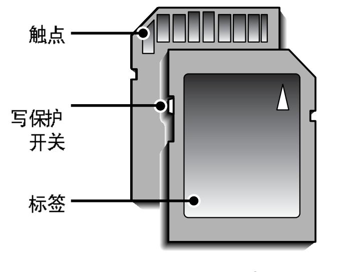


存储卡使用方法

注意

- 如在相机电源打开情况下打开存储卡盖，相机会自动关闭电源。
- 当自动对焦指示灯（绿色）闪烁时，不要取出存储卡，否则会影响存储卡中的数据。

- 您可使用SD卡或MMC卡。
- 我们建议使用SD卡，因为MMC卡的图像存储时间比SD卡长。



〖SD存储卡〗

SD卡上有一个写保护开关，用于防止影像文件被删除或格式化。当写保护开关在SD卡下部时，数据被保护。当写保护开关在SD卡上部时，取消保护功能，在拍摄照片前请检查开关的位置。

- 使用32MB SD卡时，其可存储影像的数量如下表。
  (此表中的数据为期望值)
  可存储影像的数量会因影像的内容和被摄物的亮度而有所不同。

影像尺寸	标签图像文件	超高画质	高画质	一般画质
2272X1704（大）	2	12	25	38
2272X1504（相片）	2	14	29	43
1120X840（中）	8	53	106	159
544X408（小）	35	225	451	676

EASY 模式	打印	便笺尺寸	电子邮件尺寸
	14	106	676

存储卡的使用方法

■ 存储卡的维护
- 在插入或取出存储卡前，一定要关闭相机电源。
- 反复使用存储卡会使其性能降低。此时您需要购买新的存储卡以备使用。
- 存储卡磨损或断裂不在三星公司的保修范围内。
- 存储卡是一种精密电子装置，请勿折断，跌落或加以重力冲击。
- 请勿在有强磁场或强电场的环境下保存存储卡，例如：有扬声器或电视的地方。
- 请勿在极端温度环境下保存存储卡。
- 请勿将存储卡弄脏或粘上任何液体，如有发生请用柔软的布擦拭。
- 不使用存储卡时请将其保存在存储卡盒中。
- 在长时间使用后，存储卡会发热，这是正常现象。
- 请勿使用其它数码相机或读卡器用过的存储卡。
- 请勿使用其它数码相机或读卡器格式化的存储卡。

■ 存储卡中数据的保存
- 在出现下列情况时，存储卡的数据会被破坏。
  - 使用存储卡不当。
  - 在对存储卡进行保存，删除（格式化）或读取时关闭电源或将卡取出。
- 对于数据丢失，三星公司不负任何责任。
- 建议将重要资料拷贝到其它媒体中，例如：软盘，硬盘或光盘等。
- 当存储空间不足时：
  如按快门钮拍摄，[保存空间不足！]将在LCD显示器上显示，且相机不能工作。
  如想继续使用相机，请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存储卡中不必要的图像。

设置日期与时间

■ 您可将日期及时间与影像一同记录到存储卡中。

1. 打开电源，按菜单钮。
   拍摄模式菜单在拍摄模式下显示，播放模式菜单在播放模式下显示。
   （在声音记录模式下没有菜单显示。）

2. 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按下钮选择到[格式化]后再继续按下钮，将显示下一面菜单。
   按上或下钮选择到[日期设置]。



3. 按右钮选择[日期设置]子菜单会显示出来。





附注
- 日期设置范围：2002/01/01 ～ 2050.12.31
  （闰年和闰月可自动调整）

准备

设置日期与时间

4. 用5-功能钮选择正确的日期
   右钮：选择年/月/日。
   上下钮：改变各项的值。



5. 按OK钮确认设置。
   如想回到主菜单或取消设置，按左钮。

6. 在第二步时选择[时间设置]，即可进行时间的选择。
   再次按菜单钮，菜单即消失。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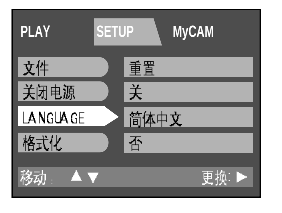
・如将电池取出，设定好的日期及时间可被保持1小时。超过1小时，日期及时间将恢复到默认值。
・如电池取出超过1小时，再使用相机时需要重新设置日期及时间。

语言

■ LCD显示器的资料可用不同的语言显示。

1. 打开电源，按菜单钮。
   拍摄模式菜单在拍摄模式下显示，播放模式菜单在播放模式下显示。
   （在声音记录模式下没有菜单显示。）

2. 按右钮选择[SETUP]标签，按上钮或下钮选择到[LANGUAGE]。



3. 按右钮，[LANGUAGE]子菜单显示出来，按上钮或下钮选择所需语言。

4. 按OK钮确认设置。
   如想回到主菜单或取消设置，按左钮，再次按菜单钮，菜单即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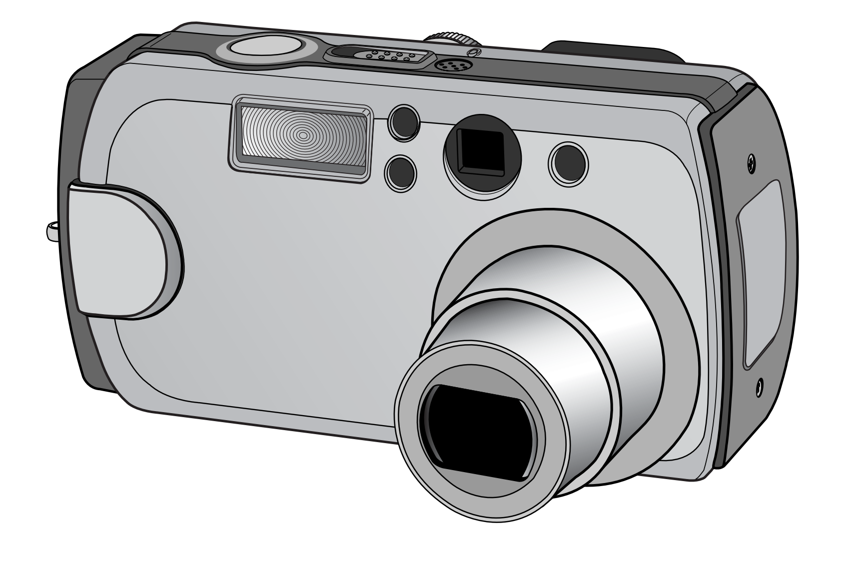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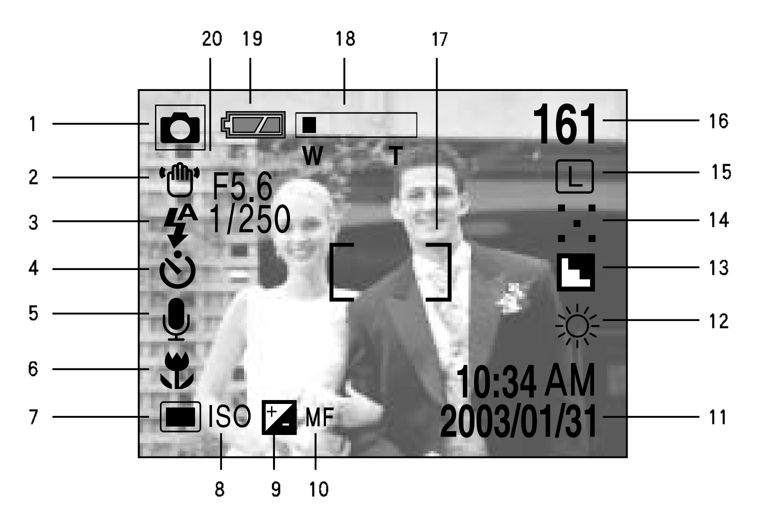
・默认语言为简体中文。
・有15种语言可供选择，如下：
  英语，韩语，中文繁体，中文简体，日语，俄语，德语，西班牙语，法语，意大利语，丹麦语，荷兰语，瑞典语，芬兰语，葡萄牙语。
・即使相机重新启动，设置的语言仍被保持。
・即使[动作音]设置为[开]，在选择此菜单时也无提示音。

记录模式



LCD 显示器图标

■ LCD显示器显示有关拍摄功能及其它设置的信息。



〖 影像及全部信息 〗

No.	功能描述	图标	页数
1	拍摄模式	A S M My1	P15
2	相机抖动警告		P31
3	闪光		P37
4	自拍，遥控		P40
5	声音记录		P35
6	微距/超微距		P36



LCD 显示器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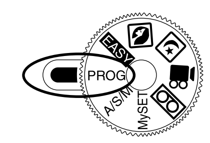
No.	功能描述	图标	页数
7	亮度		P53
8	ISO	ISO	P55
9	曝光补偿		P44
	光圈补偿	F5.6	P44
	快门补偿	1/250	P44
10	手动调焦	MF	P43
11	日期/时间	2003/01/31 10:34 AM	
12	白平衡	AUTO	P56
13	鲜明度		P58
14	画质	TIFF	P50
15	影像尺寸	P M E / L P M S	P49
	连续拍摄，自动包围曝光	L L	P54
16	剩余可拍摄张数	161	
	剩余时间（动态摄影/声音记录）	00:01:40（时：分：秒）	
17	自动对焦框	[ ]	
18	光学变焦 / 数码变焦	W T X4.0	P33
19	电池状态		P17
20	光圈值	F5.6	P51
	快门速度	1/250	P51

开始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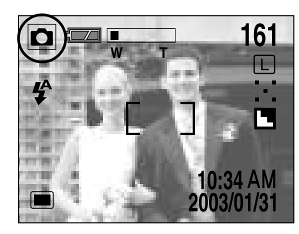
■ 拍摄静态影像

1. 装入电池。(P17)
   装入电池时注意极性（+ / -）。
2. 插入存储卡。(P20)
3. 关闭存储盖。
4. 拨动电源开关，打开相机电源。
5. 转动模式盘，选择[程序模式]。
6. 将相机对准要拍摄的物体，用取景器或LCD显示器进行取景。
7. 按快门钮拍摄影像。

*拍摄影像后，相机可显示[删除提示]信息，有关[删除提示]的信息，请参阅第93页。



〖 程序模式 〗



〖 程序模式 〗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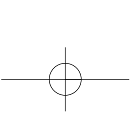
・拍摄时如自动对焦指示灯不停的闪烁，表示相机不能对要拍摄的物体对焦。
此时相机不能拍摄出清晰的照片。

附注

● 虽然您已经把蜂鸣器和启动声音设置为开的状态，如推着电源开关2秒以上，可改变为关的状态，如果希望听到蜂鸣器和启动音，可在[SETUP]模式下，设置[动作音]为开的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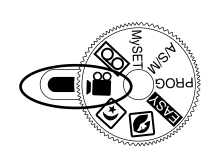
● 在取景窗处有两个指示灯（绿，红）
- 当您按快门按钮一半时，相机自动调焦，这时绿灯点亮，您可以拍摄照片，如相机对主题调焦，在LCD显示中心的自动调焦框将由白色变为绿色。
- 如红灯点亮，闪光灯发光。
- 如红灯闪烁，闪光灯正在充电。
- 当影像被存储到存储卡时，绿色指示灯闪烁，直至影像存储完毕。指示灯停止闪烁后，可以继续拍摄。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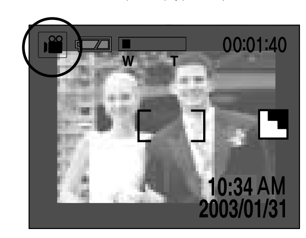


开始拍摄

■ 拍摄动态影像
1–4步操作与拍摄静态影像相同。
5. 旋转模式盘，选择[动态影像模式]。
6. 将相机对准要拍摄的物体，用取景器或LCD显示器进行取景。
7. 按快门钮拍摄动态影像。
・按下快门钮，开始拍摄动态影像，此时松开快门钮，仍继续拍摄，拍摄时间与存储卡的剩余存储空间相关。
・如想停止拍摄，再按一次快门钮即可。
・影像大小和类型如下：
– 影像大小　：288 x 208
– 文件类型　：*.A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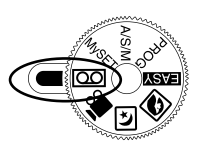
〖 动态影像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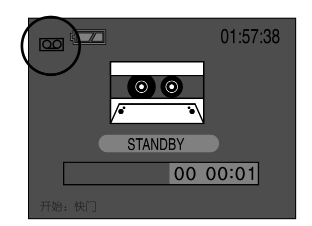
〖 动态影像模式 〗

附注
・有效拍摄时间根据拍摄条件及相机设置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声音记录
1–4步操作与拍摄静态影像相同。
5. 旋转模式盘，选择[声音记录]模式。
6. 按快门钮开始记录声音。
– 按下快门钮后，相机将在有效记录时间内进行声音记录。有效记录时间显示在LCD显示器的右上角。
– 如松开快门按钮，仍继续进行记录。
– 如想停止，再按一次快门钮即可。



〖 声音记录模式 〗



〖 声音记录模式 〗

开始拍摄

附注
・半按快门按钮终止录音，可防止记录快门按钮动作音。
・记录声音的最佳距离为距相机（麦克风）40cm。

注意
・相机抖动警告
当在光线较暗的环境下，使用不闪光或慢速闪光同步功能时，相机的LCD显示器上会显示相机抖动警告标记 在此情况下，需使用三脚架固定相机，并放在坚固的物体表面或选择使用闪光拍摄模式。
・逆光补偿拍摄
在室外拍摄时，要避免面对阳光，否则影像中的被摄物会因逆光而发暗，在逆光条件下，使用程序模式或A/S/M模式中的曝光补偿功能。（参阅51页）
・拍摄时请避免对镜头及闪光灯的遮挡。
・在拍摄距离1.5m内的物体时，通过取景器看到的图像与实际拍摄到的图像会有所不同，因此建议在近距离拍摄时使用LCD显示器取景。
・使用LCD显示器会缩短电池寿命。
我们建议在一般情况下关闭LCD显示器而用光学取景器取景，以延长电池使用寿命。
・在下列条件下，相机的自动对焦系统不能正确对焦：
– 被摄物的对比度很低。
– 被摄物强光或反射光。
– 被摄物体在快速移动。
– 有强烈的反光或背景非常明亮。
– 被摄物体只有垂直线条或非常细（如栅栏或旗杆）。
– 被摄物很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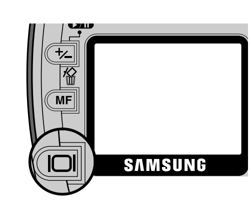
用相机按钮调整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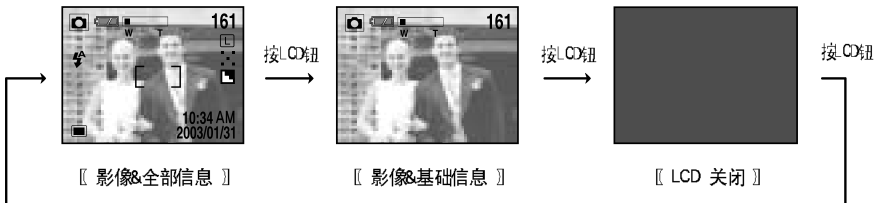
LCD 钮



■ 您可通过LCD显示器查看摄影状态。

在拍摄模式（简易，程序，肖像，夜景，A/S/M，动态影像，自定义）下按LCD钮，LCD显示器有如下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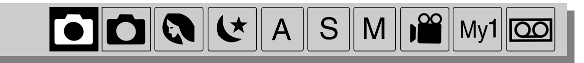




〖影像&全部信息〗 〖影像&基础信息〗 〖LCD 关闭〗

・在声音记录模式下，LCD显示器不能关闭。

快门钮



在拍摄模式（简易，程序，肖像，夜景，A/S/M，动态影像，自定义，声音记录）下用于拍摄影像或记录声音。

● 在简易，程序，肖像，夜景，A/S/M,自定义模式下：
- 半按快门时，相机进行自动对焦及检测闪光条件。
- 将快门钮完全按下时相机拍摄照片并保存相关数据。

● 在动态影像，声音记录模式下
- 将快门钮完全按下时，开始拍摄动态影像或记录声音。按一下快门后相机在有效记录时间内，记录动态影像或声音，松开快门钮时仍继续记录。如想停止记录，再按一下快门钮即可。

短焦/长焦钮



■ 用于数码或光学变焦。
■ 此相机有3X光学变焦和4X数码变焦功能。同时使用时可达12X变焦。
■ 按变焦钮(W/T)时，变焦滑动条出现在LCD显示器的中上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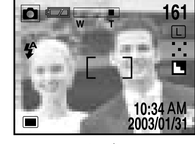
长焦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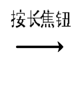
● 光学变焦（长焦）
- 按变焦钮T。
  此时被摄物被放大相当于被摄物被拉近。

● 数码变焦（长焦）
- 当光学变焦达到最大(3X)时，再按变焦钮T即进行数码变焦。
- 当达到需要的图像时，放开变焦钮T，停止数码变焦。
- 当达到数码变焦最大倍数(4X)时，再按变焦钮T则无反应。
- 可通过在变焦滑动条旁的数字来确认数码变焦倍率[X1.1～X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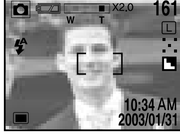


〖短焦〗





〖长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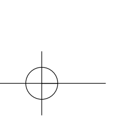


〖数码变焦 2.0X〗

附注

・在进行数码变焦时，必须将LCD显示器打开。
・相机处理用数码变焦拍摄的照片的时间会长一些，这是可允许的。
・连续拍摄，包围曝光模式及拍摄动态影像时，不能用数码变焦。
・用数码变焦拍摄的影像质量会降低。
・当达到最大光学变焦(3X)时，按变焦钮T进行数码变焦，以0.1倍速度变焦。
・在进行动态影像拍摄时，变焦将不起作用。

拍摄



短焦/长焦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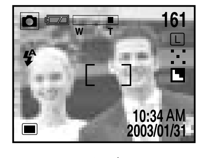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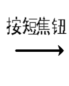
短焦变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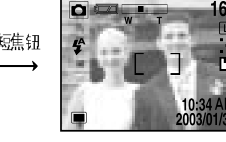
● 光学变焦（短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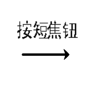
– 按变焦钮W。
此时被摄物缩小相当于被摄物被推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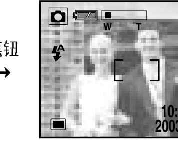
– 按住变焦钮W使光学变焦达到最小相当于被摄物被推到最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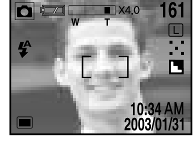
〖 长焦 〗　〖 光学变焦 2X 〗　〖 短焦 〗

● 数码变焦（短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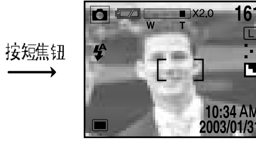
– 当相机在数码变焦状态时，按变焦钮W可减少数码变焦倍率。

– 放开变焦钮，数码变焦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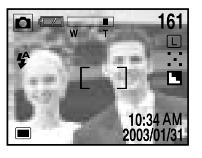
– 按住变焦钮W缩小数码变焦，当数码变焦达到最小时则缩小光学变焦。



按短焦钮 ⟶



按短焦钮 ⟶



〖 数码变焦 4X 〗　〖 数码变焦 2X 〗　〖 光学变焦 3X 〗

注意

・注意不要碰镜头，以避免引起影像不清晰及有可能造成相机发生故障，如影像模糊。

・注意不要压镜头，这样会引起相机故障。

・相机电源打开时，注意不要碰相机镜头可移动的部分，否则会导致影像不清晰。

・注意不要在变焦时碰相机镜头，否则会引起相机故障。

上/声音记录（🎙）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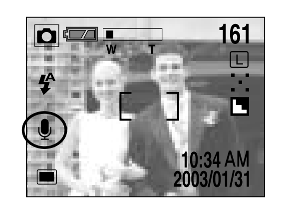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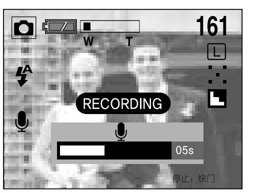
■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上钮可使菜单光标向上移动或改变以子菜单中的值。

■ 当LCD显示器不显示菜单时，上钮则作为声音记录钮使用。可在静态影像中增加声音记录。

● 声音记录

1. 将模式盘旋转至拍摄模式（动态影像及声音记录模式外）。
2. 按声音记录钮。
   如LCD显示器上出现声音记录图标表示设置完成。
3. 按快门钮拍摄照片。
   照片被保存存储卡中。
4. 照片被保存后有10秒钟的声音记录时间。
   在声音记录过程中按快门钮可停止记录。





● 声音记录设置

相机工作模式	设置
简易	用户可选择声音记录开/关
程序	
肖像	
夜景	
A/ S/ M，自定义	
动态影像	用户可选择声音记录开/关
声音记录	不可设置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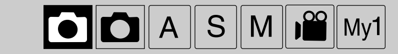
・声音记录的最佳距离为距相机（麦克风）40cm。

・声音记录完成后，声音记录功能自动取消。

・如对已有声音记录的影像进行声音记录，那么原有的声音将被新的声音覆盖。

V4000_26 2004.4.16 21:19PM 页面 3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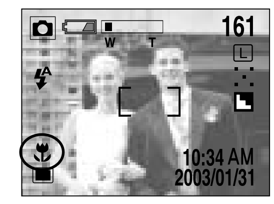
下/微距( )/超微距(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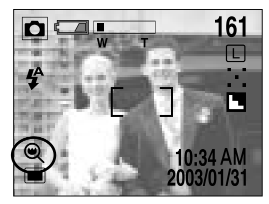
■ 当LCD显示器上显示菜单时，按下钮可使菜单光标向下移动或改变子菜单的值。
■ 当LCD显示器不显示菜单时，下钮则作为微距 /超微距 钮使用。
拍摄距离为0.06m～0.8m。

● 选择微距/超微距

1. 将模式盘转至拍摄模式（肖像，夜景，声音记录模式除外）。
2. 按微距钮，微距拍摄图标显示在LCD显示器上，再按一次，则显示超微距拍摄图标，在动态影像模式下，只能使用微距拍摄功能。



〖 选择微距模式 〗



〖 选择超微距模式 〗

3. 再按一次微距钮，则取消微距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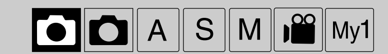
● 微距模式

图标	微距模式	拍摄范围
	微距	0.3 m～0.8m
	超微距	0.06m～0.3m

注意

・超微距只能在短焦状态下使用。
・在超微距模式下，不可使用变焦钮（短焦/长焦）。

下/微距( )/超微距( )钮



● 微距设置模式

相机工作模式	设置(表示相机默认的工作模式)
简易	一般 →微距 → 超微距
程序	
肖像	一般 (固定)
夜景	一般 (固定)
A/ S/ M，自定义	一般 → 微距 → 超微距
动态影像	一般 → 微距
声音记录	无效

附注

・在使用微距或超微距功能时，相机的振动对拍摄照片影响很大，因此建议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振动。
・在使用超微距功能时，闪光模式自动设置为不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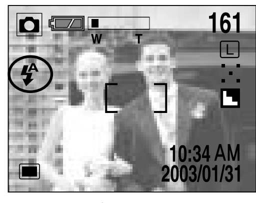
左/闪光钮（ ）



■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左钮可使菜单光标返回主菜单。
■ 当LCD显示器不显示菜单时，左钮则作为闪光钮 使用。

● 选择闪光模式

1. 将模式盘旋转至拍摄模式（动态影像，声音记录模式除外）。
2. 按闪光钮 选择闪光模式，直至LCD显示器上显示所要选择的闪光模式的图标。
根据环境条件选择正确的闪光模式。



〖 选择自动闪光 〗

左/闪光钮（⚡）



● 闪光模式图标

图标	闪光模式	说明
⚡A	自动闪光	被摄物或背景较暗时，相机自动闪光。
👁	消减红眼	在背景较暗情况下，拍摄人物或动物时，相机自动闪光并使用消减红眼以消减红眼现象，
⚡	强制闪光	即使被摄物体或背景明亮闪光灯仍然工作，闪光光量可根据外界环境进行控制，被摄物体或背景越亮，闪光光量越低。
⚡S	慢速闪光同步	闪光灯与低速快门配合使用，以获得正确的曝光，建议使用三脚架。当您在低照度条件拍摄时，手抖警告"✋"将在LCD显示器上显示。
⊘	不闪光	选择此模式拍摄时，在任何条件下闪光灯都不闪光，当您在低照度条件拍摄时，手抖警告"✋"将在LCD显示器上显示，此时建议使用三脚架。

附注

- 频繁使用闪光灯会缩短电池使用寿命。
- 在一般情况下闪光灯充电时间在7秒之内，如电池电量不足，充电时间会延长。
- 在超微距模式，连续拍摄模式或包围曝光模式下，闪光灯不闪光。

左/闪光钮⚡



● 闪光模式设置

相机工作模式	设置（ ☐ 表示相机默认工作模式）
简易	[不闪] →消减红眼
程序，自定义	[自动] → 消减红眼 → 强制闪光 → 慢速闪光同步 → 不闪光
肖像	[消减红眼] → 强制闪光 → 不闪光
夜景	[慢速同步闪光] → 不闪光
A/ S/ M	[不闪光] → 强制闪光 → 慢速闪光同步
动态影像	[不闪光]（固定）
声音记录	无效

注意

- 请在有效闪光范围内拍摄照片。
- 闪光范围如下表。

ISO		自动	100	200	400
一般焦距	短焦	0.8~3m	0.8~2.6m	1~3.7m	1~5.2m
	长焦	0.8~2m	0.8~1.5m	1~2.1m	1~2.9m
微距	短焦	0.3~0.8m	0.3~0.8m	0.3~0.8m	0.3~0.8m
	长焦	0.3~0.8m	0.3~0.8m	0.3~0.8m	0.3~0.8m

- 在拍摄距离非常近或拍摄强反光的物体时闪光，不能保证影像质量。
- 闪光后充电时LCD显示器会短暂的关闭。

右/自拍/遥控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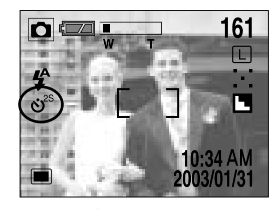


■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右钮可使菜单光标移动到子菜单。

■ 当LCD显示器不显示菜单时，右钮则作为自拍 ⏲/遥控钮 使用。

● 选择自拍模式

1. 将模式盘旋转至拍摄模式（声音记录模式除外）。
2. 按自拍钮直至希望模式的图标出现在LCD显示器上。



〖 选择2秒自拍模式 〗



〖 选择遥控模式 〗

– 选择自拍模式：按快门钮后，延时10秒钟再拍摄。拍摄后自拍模式自动取消。

– 选择遥控模式：按遥控器上的快门钮，延时2秒后拍摄。
在遥控模式下，相机上的快门钮不起作用。

● 自拍/遥控模式说明

图标	模式	说明
⏲2S	2s	按相机快门钮2秒钟后拍摄。
⏲	10s	按相机快门钮10秒钟后拍摄。
(遥控)	遥控模式	用遥控器拍摄照片。

右/自拍/遥控钮



● 自拍/遥控模式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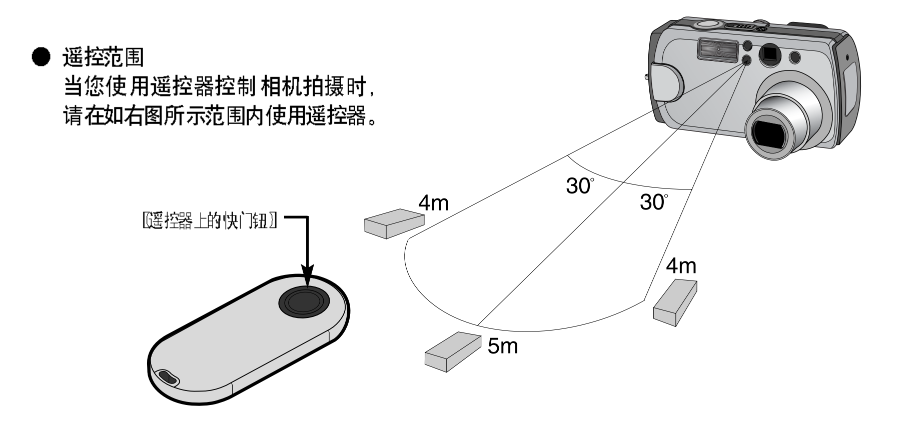
相机工作模式	设置（  表示相机默认工作模式）
简易	关闭 → 10秒自拍 → 遥控
程序	关闭 → 2秒自拍 → 10秒自拍 →遥控
肖像	
夜景	
A/ S/ M，自定义	
动态影像	关闭 → 遥控
声音记录	无效

附注

- 自拍灯
  10秒自拍：在前7秒钟，自拍灯每秒闪烁1次，在后3秒钟，自拍灯每秒闪烁2次。
  2秒自拍：自拍灯闪烁2秒后拍摄。
- 在自拍过程中按电源钮，旋转模式盘或按自拍钮，则自拍功能被取消。
- 请用三脚架，以避免振动。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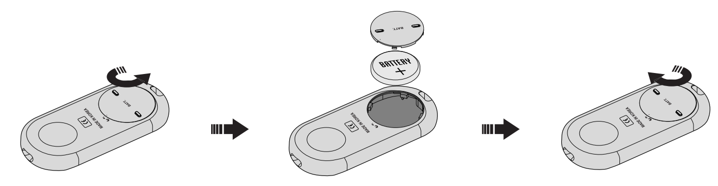
● 遥控范围
当您使用遥控器控制相机拍摄时，
请在如右图所示范围内使用遥控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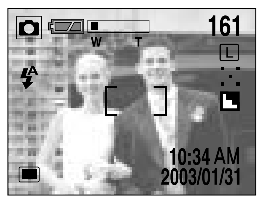
右/自拍/遥控钮

● 更换遥控器电池
要购买电池请与销售商或三星相机服务中心联系，电池型号为 CR2050S 3V。



菜单/OK钮

■ 菜单钮
– 按菜单钮时，与相机当前工作模式相关的菜单会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 在下列相机模式下可显示选择菜单：简易，程序，肖像，夜景，A/S/M，动态影像及自定义。
  在声音记录模式下没有可选择的菜单。



〖 无菜单〗

按菜单钮

〖 显示菜单 〗

■ OK钮
–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OK钮将光标移至子菜单或确认所选数据。

附注

・在下列条件下LCD不显示菜单：
  – 当操作其它按钮时。
  – 在保存影像过程中（当取景旁的绿灯闪烁时）。
  – 当电池没电时。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相机不能拍摄照片。如要拍摄照片，按菜单钮取消菜单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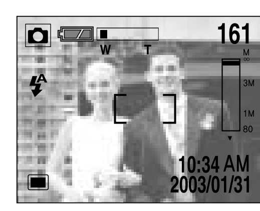
MF钮



■ 在较暗条件下，相机自动对焦系统不能正确工作。此时可按MF钮选择手动对焦功能。
■ 当相机转换到手动对焦模式时，影像会变得模糊，使用此功能时要小心。

按住MF钮时，LCD显示器上显示手动对焦滚动条。

按住MF钮，用上/下钮调节最佳的焦距，然后拍摄。
– 按上钮：焦距调远
– 按下钮：焦距调近



〖 按住MF钮 〗

放开MF钮，手动对焦滚动条消失。如果改变焦距值，LCD显示器底部显示MF图标。



〖 改变焦距值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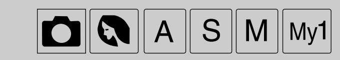
附注

・在手动对焦功能下，如没改变焦距值，相机则以自动对焦拍摄。
・在简易及声音记录模式下，不能使用手动对焦功能。
・手动对焦滚动条根据不同拍摄距离可分3个区域。

区域	拍摄距离
第1区	0.8m～无穷远
第2区	0.3m～0.8m
第3区（仅在短焦时使用）	0.06m～ 0.3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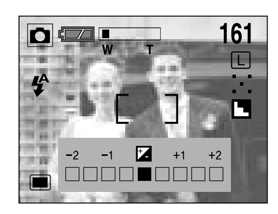
・当拍摄范围在0.06–0.3m以内时，闪光模式被自动设置为不闪模式。
・按住MF钮时，LCD显示器右边显示手动对焦滚动条，滚动条旁的数字表示距离。
・这个MF滚动条旁的数字表示的值仅供您参考，当使用手动调整焦时，通过LCD显示器调整焦距。

+/−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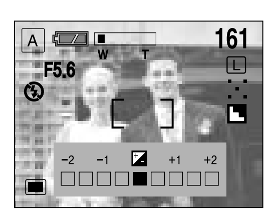
■ 相机会根据外界光线条件判断正确的曝光量。但您可用+/−调整曝光量。
■ 在A/S/M模式下可选择快门速度及光圈大小。

● 在程序，肖像，自定义模式下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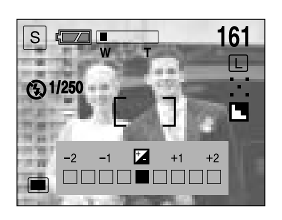
〖 拍摄模式 〗

● 光圈优先模式(A)
− 按住+/−钮，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光圈值。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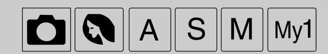
〖 光圈优先模式 〗

● 快门优先模式(S)
− 按住+/−钮，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快门速度。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曝光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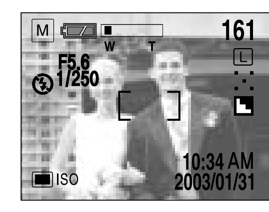


〖 快门优先模式 〗

+/− 钮



● 手动模式(M)
− 按住+/−钮，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快门速度。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光圈值。
在手动模式下，不能选择曝光补偿。
如何选择光圈优先/快门优先/手动模式请参阅51页。



〖 手动模式 〗

附注

・如改变曝光量，LCD显示器底部会显示曝光图标 。
・再次打开相机时，曝光补偿设置将恢复到初始值0.0EV（即取消曝光补偿）。
・曝光补偿设定范围：−2.0～+2.0 EV（以0.5EV变化）。
・如增加曝光量，影像会变得明亮。如减小曝光量，影像变得越暗。
・在自定义模式中的光圈值(Av)或快门速度(Tv)可选择与在P/A/S/M模式中一致。
・减少或增加曝光量可能会导致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很暗或很亮）。

拍摄

用LCD显示器调整相机

● 用LCD显示器调整相机
- 拍摄模式下可用LCD显示器改变设置。
- 在拍摄模式（简易，程序，肖像，夜景，A/S/M，动态影像，声音记录）下，按菜单钮，LCD显示器显示菜单。
- 不同的相机工作模式下有不同的菜单，如下表：

主菜单	子菜单	下级菜单	相机工作模式
尺寸	打印(2272 x 1504 /超高画质)		简易
	便笺尺寸(1120x840/高画质)		
	电子邮件尺寸(544x408/标准画质)		
	[L] 2272 x 1704		程序，肖像，夜景，A/S/M，自定义 1/2/3
	[P] 2272 x 1504		
	[M] 1120 x 840		
	[S] 544x 408		
画质	标签图像文件		程序，肖像，夜景，A/S/M，自定义 1/2/3
	超高画质		
	高画质		
	标准画质		
P/A/S/M	P/A/S/M		自定义 1/2/3
A/S/M	A（光圈优先）		A/S/M，自定义 1/2/3
	S（快门优先）		
	M（手动）		
亮度	多样		程序，肖像，A/S/M，自定义 1/2/3
	聚光灯		
拍摄模式	单张		简易，程序，肖像，自定义 1/2/3
	连拍	▲ #02 图片 ▼	
	包围曝光	▲ ±0.5 EV ▼	简易，程序，肖像，自定义 1/2/3
ISO	自动		程序，A/S/M(没有[自动]选项)，自定义 1/2/3
	100		
	200		
	400		

用LCD显示器调整相机

主菜单	子菜单	下级菜单	相机工作模式
白平衡	自动		程序，A/S/M，动态影像，自定义1/2/3
	太阳光		
	阴天		
	日光灯		
	灯泡		
拍摄效果	一般		程序，A/S/M，动态影像，自定义1/2/3
	黑 & 白		
	sRGB		
	夕阳		
鲜明度	柔和		程序，A/S/M，动态影像，自定义1/2/3
	一般		
	鲜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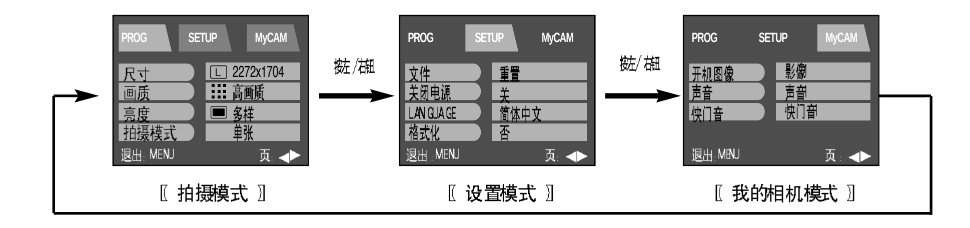
附注

- 在下列条件下LCD不显示菜单：
  - 当操作其它按钮时。
  - 在保存影像过程中（当取景旁的绿灯闪烁时）。
  - 当电池没电时。
-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相机不能拍摄照片。如要拍摄照片，按菜单钮取消菜单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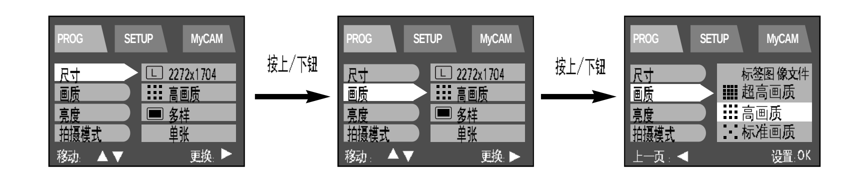
如何使用菜单

■ 每个相机工作模式的菜单中都有[SETUP]及[My CAM]页。
■ 第一页主菜单内容根据相机工作模式而有所不同。

1. 打开相机电源，按菜单钮，每个相机工作模式下都有3页菜单，在声音记录模式下无菜单。
2. 按左/右钮选择菜单页。



3. 按上/下钮选择菜单。



4. 按右钮将光标移动到子菜单，按左钮可将光标移回主菜单。
5. 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如子菜单还有下级菜单，按右钮或OK钮可将光标移动到下级子菜单。
如要将光标移回上级菜单或取消菜单设置，按左钮即可。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尺寸



■ 您可选择希望的影像尺寸。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用上/下钮选择[尺寸]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尺寸]的子菜单。

● 简易模式
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打印 [P]：用于打印照片。
(2272 X 1504 / 超高画质)
– 便笺尺寸 [M]：用于制作网页。
(1120 X 840 / 高画质)
– 电子邮件尺寸 [E]：用于发送邮件
(544 X 408/ 标准画质)



● 用上/下钮选择程序、肖像、夜景、A/S/M、自定义 1/2/3 模式主菜单。

– [L] 2272x1704 (大)
– [P] 2272x1504 (相片)
– [M] 1120x840 (中)
– [S] 544x408 (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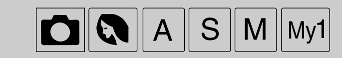
5.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大尺寸的影像会占用较多的存储空间，所以减小影像尺寸可增加存储卡保存影像的数量。
・即使相机重新启动，影像尺寸的设置仍被保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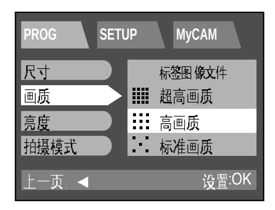
拍摄

画质



■ 在拍摄模式，可选择影像质量（数据压缩率）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后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用上/下钮选择[画质]。
4. 按右钮，光标移至[画质]子菜单。
5. 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标签图像文：标签图像文件 - 高画质：
   - 超高画质： - 标准画质：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次按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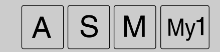


附注

- 画质设定的越高，影像效果越好，但是高画质会占用很多存储空间，因此而减少存储卡可保存影像的数量。
- 超高画质是最高影像质量，标准画质是低级设置，选择您所需要的画质。
- 影像被存储为*.jpg（默认）格式文件，但是如果您在画质菜单中选择标签图像文件，影像则被存储为*.tif文件。
- 标签图像文件是一种专业的非压缩文件格式，标签图像文件比JPG格式文件大很多，如用标签图像文件格式拍摄照片则会减少存储数量及增加存储时间。
- 在存储标签图像文件时，LCD显示器会显示[请稍候]。
- 文件格式遵守DCF（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定）的规定。
- 即使重新启动相机，画质的设置仍被保持，但是如选择的是标签图像文件，当重新启动相机时，画质设置自动变为高画质。
- 当使用32MB的SD卡时，可存储影像的数量如下表。
  （此数据为期望值）

画质 ＼ 尺寸	L	P	M	S
标签图像文件(1:1)	2	2	8	35
超高画质 (4:1)	12	14	53	225
高画质 (8:1)	25	29	106	451
标准画质 (16:1)	38	43	159	676

A/S/M



■ 在这个模式下您可选择希望的快门速度或光圈大小。

1. 旋转模式盘，选择A/S/M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A/S/M]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A/S/M]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所希望的子菜单：
   - ● 光圈优先（A）：
     在此模式下可选择光圈值。相机会根据光圈值计算最佳快门速度，以得到正确的曝光量。
   - ● 快门优先（S）：
     在此模式下可选择快门速度。相机会根据快门速度计算最佳光圈值，以得到正确的曝光量。
   - ● 手动（M）：
     在此模式下，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拍摄

附注

- 半按快门时，在A/S/M模式中改变的值会显示在画面上。
- 如光圈值或快门速度超出了允许的范围，那么在LCD显示器显示的值会变为红色，但此时，您仍可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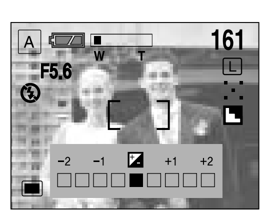


注意：要得到正确的曝光量，光圈要小于F2.8，可选择的最小光圈值为F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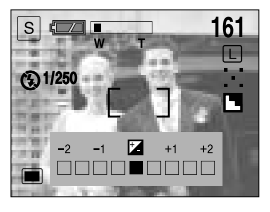
A/S/M

A S M My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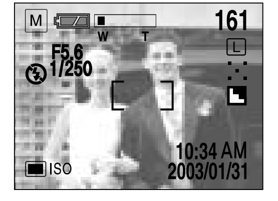
● 光圈优先模式（A）
- 光圈值小，则景深小，用于拍摄人物时，可将人物与背景分出层次。
  光圈值大，则景深大，用于拍摄景物时可使景物前后都清晰。
- 按住+/−钮，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光圈值。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曝光量。
- 相机对准要拍摄的物体，取景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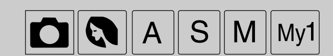
● 快门优先模式（S）
- 高速快门用于拍摄运动的物体，低速快门用于拍摄水流动的景像如拍摄瀑布。
- 按住+/−钮，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快门速度。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曝光量。
- 相机对准要拍摄的物体，取景后拍摄。



● 手动模式（M）
- 在此模式下可选择快门速度及光圈值。
- 按住+/−钮，用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快门速度。
- 按住+/−钮，用左/右钮选择希望的光圈值。
- 相机对准要拍摄的物体，取景后拍摄。



测光



■ 当相机不能正确曝光时，您可改变相机测光方式。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亮度]。
4. 按右钮，光标移至[亮度]子菜单，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多样：
     曝光量是根据画面范围内的有效光量的平均值计算出来的，但主要还是侧重于画面中心位置。
   - 聚光灯：
     在逆光条件下或被摄物体对比度不明显时使用此功能，在逆光条件下，只根据被摄物体的亮度计算曝光量。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次按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 默认测光方式为平均测光方式。
- 当被摄物体不在图像中心时，请不要使用单点测光方式，否则会曝光不当。此时可使用曝光补偿。
- 即使相机重新启动，被选择的测光方式仍被保持。

拍摄模式



■ 在此菜单中可选择连拍或包围曝光方式。

■ 在A/S/M模式中没有包围曝光方式。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拍摄模式]。
4. 按右钮，光标移至[拍摄模式]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单张：一次拍摄一张照片。
   - 连拍：在此模式下，可对移动的物体连续拍摄。
   - 包围曝光：在此模式下，可以对一幅画面拍摄3张照片，包括曝光过度照片，正确曝光照片和曝光不足照片。

   当您选择了连拍或者包围曝光，您可以在[包围曝光]模式下选择曝光补偿量或在拍摄模式菜单中选择连拍数量。
6. 按OK钮来确认设置。
   按菜单钮两次，菜单即消失，此时可以拍照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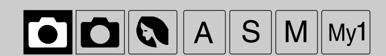
附注

- 在连拍和包围曝光模式，闪光模式被设定为不闪光状态，完成连拍或包围曝光拍摄后，拍摄模式自动变成单张拍摄状态。
- 一旦开始连拍，相机将连续拍摄直至设定的拍摄张数拍完，即使松开快门按钮也不会停止。
- 最多连拍张数，取决于影像的设置。
- 使用32MB SD卡时，连拍模式最多拍摄张数如下表：
  (此表中数据为期望值)

画质 ＼ 尺寸	大	相片	中	小
标签图像文件(1:1)	无效	无效	无效	无效
超高画质 (4:1)	3	3	14	59
高画质 (8:1)	6	7	28	99
标准画质 (16:1)	10	11	42	99

- 当连拍或包围曝光设定后，改变影像尺寸或画质，拍摄模式会自动恢复到单张拍摄模式。

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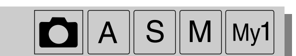




附注

- 在标签图像质量时不能选择连拍和包围曝光模式。
- 设定连拍张数必须大于2，图像最小连拍数量是2。
- 当使用包围曝光模式时相机晃动会影响拍摄质量，存储包围曝光影像也需要一定时间，所以我们建议使用三角架。

感光度



■ 用感光度子菜单选择相机的感光度，快门速度或精确的曝光是由感光度值确定的。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会切换到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拍摄模式]。
4. 在[拍摄模式]菜单按下钮，下页菜单会显示出来。
5. 按上/下钮选择[ISO]菜单。
6. 按右钮光标切换到[ISO]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自动：相机的感光度根据环境亮度或景物亮度自动变化。
   - 100/ 200/ 400：在同样光线条件下，感光度值越高，快门速度越快，然而在非常亮的条件下影像可能曝光过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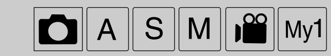
8. 按OK钮确认设置。
   按菜单钮两次，显示的菜单消失，就可以拍照了。

附注

- 数值越高，感光度越灵敏。对照片来说，感光速度越快，越容易产生电子噪声干扰，影像越不清晰。
- 即使相机重新打开，感光度设定会被保存。
- 在A/S/M模式下，没有自动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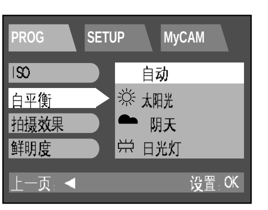
白平衡



■ 白平衡功能可使影像色彩更接近自然。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至[拍摄模式]。
4. 再按下钮，光标移至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白平衡]。
6. 按右钮，光标移至[白平衡]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自动 ：根据外界光线条件，相机自动选择适当的白平衡。
   - 太阳光 ☼ ：在室外拍摄时选择此模式。
   - 阴天 ☁ ：在多去或阴天的情况下拍摄时选择此模式。
   - 日光灯 ：在日光条件下拍摄时选择此模式。
   - 灯泡 ：在灯泡条件下拍摄时选择此模式。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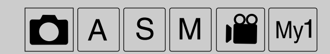




附注

- 不同的光源条件会导致不同的影像颜色。
- 即使重新启动相机，白平衡设置仍将保持。

拍摄效果



■ 相机通过数字处理，可以给影像增加特殊的效果。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至[拍摄模式]。
4. 再按下钮，光标移至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拍摄效果]。
6. 按右钮，光标移至[拍摄效果]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一般 ：不给影像增加任何效果。
   - 黑白 ：将影像转换为黑白影像。
   - sRGB ：sRGB是不同于一般模式的色彩处理程序，支持sRGB的程序可以更精确的再现影像色彩。
   - 夕阳 ：用于夕阳状态下拍摄。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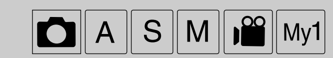


附注

- 即使重新启动相机，拍摄效果设置仍将保持。

拍摄

鲜明度



■ 在静态影像拍摄时可选择鲜明度。

1. 旋转模式盘，选择拍摄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至[拍摄模式]。
4. 再按下钮，光标移至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鲜明度]。
6. 按右钮，光标移至[鲜明度]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柔和 ：影像边缘平滑过渡，使影像效果比较柔和。
   - 一般 ： 标准的影像效果设置。
   - 鲜明 ： 使影像边缘鲜明清晰。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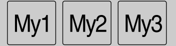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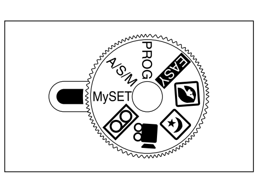

附注

・即使重新启动相机，鲜明度设置仍将保持。

自定义设置



■ 在此模式下，您可选择自己喜欢的模式，并将其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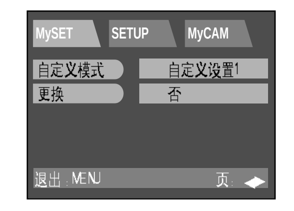
主菜单	子菜单
自定义模式	自定义设置1
	自定义设置2
	自定义设置3
更换	否
	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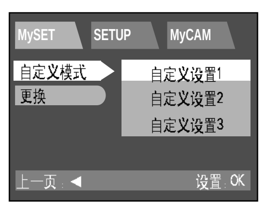
自定义模式

My1 My2 My3

■ 您可选择已主在相机中的自己喜欢的模式。

1. 旋转模式盘，选择自定义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自定义模式]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自定义模式]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要将此模式用于相机，改变[自定义模式]菜单。
   或按下钮选择[更换]菜单。
   参阅[更换]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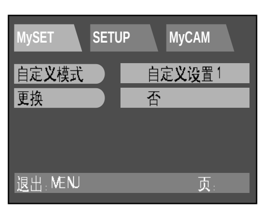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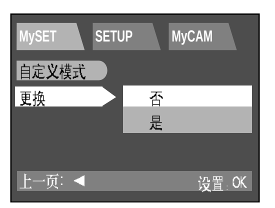
更换

My1 My2 My3

■ 在此菜单下，相机将应用自定义设置。

1. 旋转模式盘，选择自定义模式，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更换]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更换]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选择 [否] ：[自定义模式]菜单内容不会变更。
   - 选择 [是] ：您可选择自己喜欢的菜单。有关信息请参阅49～58页。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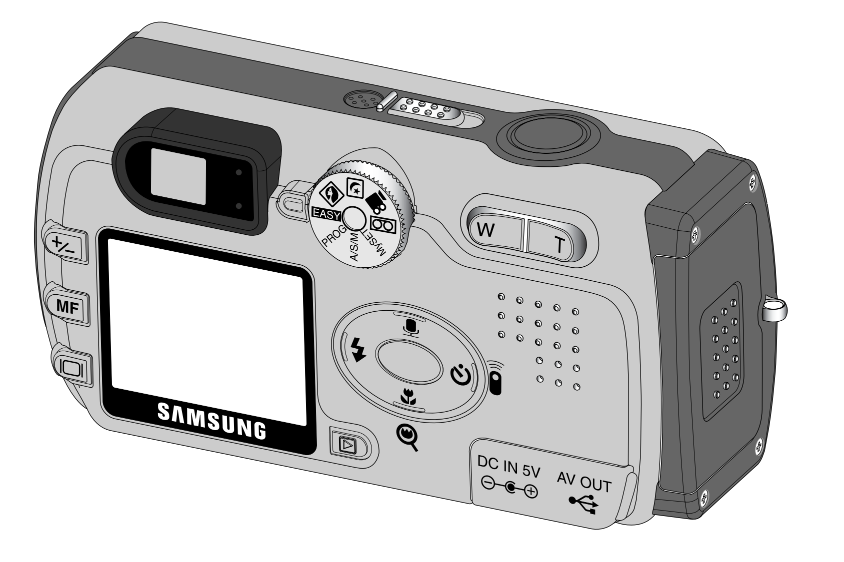




附注

・在主菜单中的P/A/S/M是指程序模式(P)，光圈优先模式(A)，快门优先模式(S)及手动模式(M)，在自定义模式中可存储其中的一种模式。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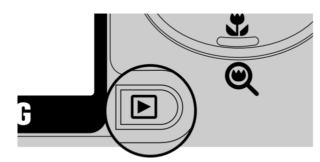
播放

播放模式

・打开相机电源按播放模式钮[▶] 选择播放模式，此时相机可播放存储在存储卡中的影像。
・您可用相机按钮及LCD显示器设置播放模式功能。

■ 播放静态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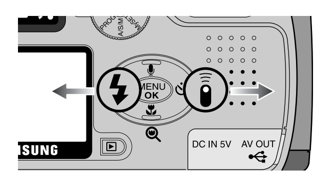
1. 按播放模式钮选择播放模式。



2. 最后存储在存储卡中的影像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3. 按左/右钮选择您想要观看的影像。



附注

・在相机电源关闭时，按播放模式钮也可进入播放模式。
・在播放模式下，LCD显示器将始终工作，直至关闭相机电源。
・拨动电源开关，关闭相机电源。
・在下列情况下，菜单不能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 在按住其它按钮时。
 – 在处理影像数据时。
 – 在电池电量不足时。

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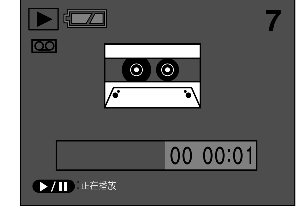
■ 播放动态影像

1–2步操作与播放静态影像相同。
3. 按左/右钮选择想要播放的动态影像，如选择了动态影像，动态影像图标 将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4. 按播放&暂停钮 [▶/II] ，播放动态影像。
 – 要暂停播放动态影像，再按一次播放&暂停钮。
 – 再按播放&暂停钮，将继续播放动态影像。
 – 要停止播放动态影像，按左/右钮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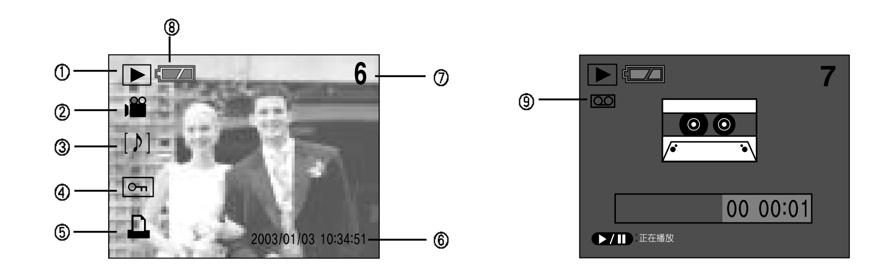
■ 播放录音

1–2步操作与播放静态影像相同。
3. 按左/右钮选择想要播放的声音记录，如果选择了声音记录文件，声音记录图标 将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4. 按播放&暂停钮 [▶/II]，播放声音记录。
 – 要暂停播放声音记录，再按一次播放&暂停钮。
 – 再按播放&暂停钮，将继续播放声音记录。
 – 要停止播放声音记录，按左/右钮即可。



LCD显示器图标

LCD显示器上的图标表示摄影状态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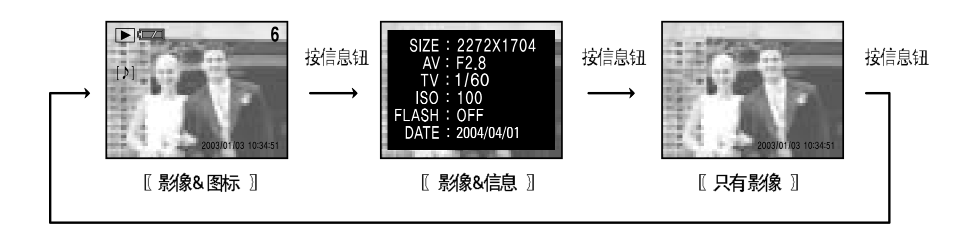
No.	描述	图标	页数
1	播放模式	▶	
2	动态影像		
3	声音记录	[♪]	P67
4	影像保护		P73
5	DPOF 图标		P76~78
6	拍摄日期	2003:01:31	
7	影像存储编号	6	
8	电池状态		
9	声音记录		P30

SIZE : 2272X1704
AV : F2.8
TV : 1/60
ISO : 100
FLASH : OFF
DATE : 2004/04/01

SIZE	2272X1704	: 影像尺寸
AV	F2.8	: 光圈值
TV	1/60	: 快门速度
ISO	100	: 感光度
FLASH	OFF	: 是否使用闪光
DATE	2004/04/31	: 拍摄日期

信息钮

■ 拍摄信息可以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LCD显示器上显示最后一张拍摄的影像。
在播放模式下按LCD钮，LCD显示器显示有如下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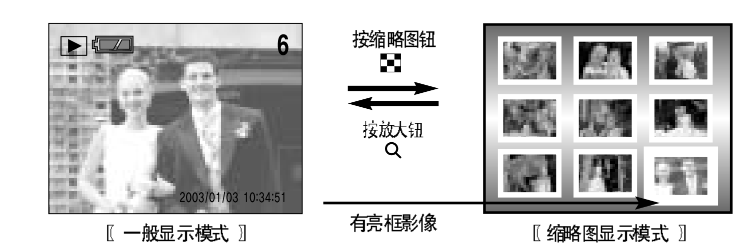


缩略图钮&短焦／长焦&放大钮

■ 您可同时观看九个画面，也可将一张影像放大。
LCD显示器上显示最后一张拍摄的影像。
按5-功能钮，可播放其它影像。

● 缩略图钮（ ）
- 按缩略图钮。
- 当选择缩略图模式时，当前选定的影像被亮框包围显示在缩略图中。
- 按5-功能键移动想要的影像。
- 要显示单独一个影像，按放大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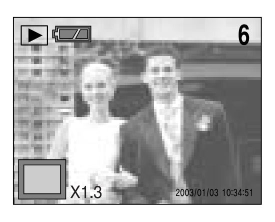




缩略图/放大/剪切钮



● 影像放大
- 选择想要放大的影像，按放大钮。
- 按5-功能钮可以浏览影像的不同的部分。
- 按缩略图钮，可以恢复到一般显示影像。
- 放大倍数指示显示在LCD显示器左下角。



● 剪切：在影像放大的情况下，可以将影像中想要的部分剪切下来，并单独保存。
- 按5-功能钮选择想要剪切的部分影像，再按OK钮，将显示如图所示提示信息。
- 按上/下钮选择[YES]或[NO]，再按OK钮。
  选择[YES]：被剪切的影像显示在LCD显示器上，影像编号按顺序排在最后。
  选择[NO]：初始影像将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附注

・最大放大率

影像尺寸	大（照片）	中	小
最大放大率	X8.3	X4.3	X2.1

・如果影像被放大，放大图标会显示在LCD显示器的左下角。
・动态影像，标签图像和声音文件不能放大。
・放大影像会降低影像的质量。
・由于剪切的影像只是摘录，LCD显示器所显示影像的一部分，所以影像尺寸不能定义。
・如果存储空间不足，影像不能被剪切。

上/声音记录钮



■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上钮可使光标向上移动或改变子菜单值。
■ 当LCD显示器不显示菜单时，上钮则作为声音记录钮使用，可以给静态影像增加声音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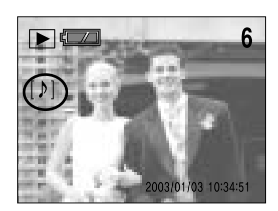
1. 按播放模式钮。
2. 按5-功能钮，选择要增加声音记录的影像。
3. 按声音记录（🎙）钮，声音记录图标将显示，相机已作好声音记录准备。



4. 按快门钮，开始声音记录。
   LCD显示器显示声音记录信息[RECORDING]，声音记录将持续10秒钟。
5. 再次按快门可停止声音记录。



6. 声音记录完成后，LCD显示器的左侧显示[♪]图标。





附注

・动态影像不能增加声音记录。
・按快门钮停止声音记录时，半按快门钮，可避免将动作音也记录在其中。
・声音记录的最佳距离为距相机（麦克风）40cm处。

下/左/右钮 

■ 下/左/右钮的作用如下:

● 下钮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下钮可使光标向下移动或改变子菜单值。
● 左钮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左钮可使光标移回主菜单。
● 右钮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按右钮可使光标移至子菜单值。

菜单/OK钮 

● 菜单钮
按菜单钮，LCD显示器将显示播放模式菜单，再按一次菜单钮，菜单消失。
● OK钮
当LCD显示器显示菜单时，OK钮用于确认用5-功能钮选择的数据。

附注

・在下列情况下，菜单不能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 在操作其它按钮时。
- 在处理影像数据时（取景旁的绿色指示灯闪烁时）
- 在电池电量不足时。

删除钮 

■ 用于删除存储在存储卡中的影像。

1. 按播放模式钮。
2. 按左/右钮，选择要删除的影像，然后按删除( )钮。

3. LCD显示器上显示删除提示信息。



4. 要取消删除操作，则按左钮。
如按OK钮，LCD显示器上显示删除提示信息。
● 选择［DELETE］：当前影像删除后，前一影像将显示在LCD显示器上。
● 选择［CANCEL］：取消删除操作，当前影像被保留。



注意

・在删除影像之前，请将您需要保留的影像下载(P73)到电脑中或将影像加以保护。



播放&暂停钮 ▶/II



■ 当LCD显示器不显示菜单时，按播放&暂停钮可播放，暂停动态影像或静态影像的声音记录或声音文件。

1. 按播放模式钮。
2. 按左/右钮，选择有声音记录的影像，动态影像或声音文件。



3. 按播放&暂停钮有如下作用：
   - 影像显示，但没有播放声音或动态影像：开始播放声音或播放动态影像。
   - 影像播放中：暂停播放。
   - 当影像播放暂停时，按播放&暂停钮，影像则进行播放。



〖 播放模式初期 〗



〖 播放 〗



〖 暂停 〗

要选择其它影像，暂停播放后按左/右钮选择影像。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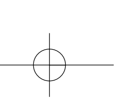
- 当被选择影像显示时与静态影像一样。
- 当播放影像时，播放&暂停钮，电源钮及模式盘均可起作用。
- 当暂停播放影像时，左/右钮，电源钮及模式均可起作用。

用LCD显示器设置播放功能

■ 播放功能可通过LCD显示器设置。
■ 在播放模式下，按菜单钮，在LCD显示器上显示菜单。

主菜单	子菜单	下级菜单
自动播放 (默认 ：OFF)	OFF，01 ～ 10 秒	
	连续播放	开
		关
影像保护	单个图像	解除锁定
		锁定
	所有图像	解除锁定
		锁定
调整图像大小	1024 x 768	
	640 x 480	
	320 x 240	
	标识图	
全部删除	否	
	是	
标准	单个图像	00 ～ 30 连续打印
	所有图像	00 ～ 30 连续打印
索引打印	否	
	是	
取消	标准	
	索引打印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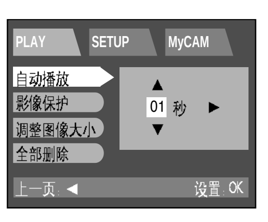


自动播放



■ 影像按设置的时间间隔连续播放。
■ 您可通过与相机连接的外接显示器观看影像。

1. 按播放钮后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自动播放]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自动播放]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如您选择了[01–10秒]，就可选择下级菜单[连续播放]。
   选择[01–10秒]后按右钮，光标移至下级菜单。
6.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菜单。
   – [关]：如一个循环播放完成后，自动播放将自动停止。
   – [开]：如一个循环（从第一张到最后一张）播放完成后，再重复播放。
7.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8. 要暂停自动播放，按播放&暂停钮，要继续播放，则再按播放&暂停钮，要终止自动播放，按两次菜单钮。





附注

・默认值为关闭，影像打开时间与影像的尺寸及画质有关。
・自动播放将从LCD显示器当前显示的影像开始。
  此时[关闭电源]功能不起作用，在自动播放时，动态影像只播放其第一幅画面。
・如存储卡中只有一个影像，自动播放不能开始。

影像保护



■ 此功能可避免将重要的影像意外删除（锁定），也可解除对影像的锁定（解除锁定）。

1. 按播放钮后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影像保护]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影像保护]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单个图像] ：只对LCD显示器显示的影像进行保护或解除保护操作。
   – [所有图像]：对所有影像进行保护或解除保护操作。
6. 按OK钮进入下级菜单，按上/下钮选择[锁定]或[解除锁定]。
   – [解除锁定]：解除对影像的保护。
   – [锁定]：对影像加以保护。
   按OK钮确认设置。
   如要对其它影像进行操作，按左/右钮选择影像后，重复第6步操作（在第5步选择[单个图像]时）。
7. 按快门钮，菜单消失，如对影像加以保护，保护图标将显示在LCD显示器上（没被保护的影像没有图标）。









注意

・被锁定的影像只能在进行[删除]或[全部删除]操作时被保护，而在进行[格式化]操作时不起作用。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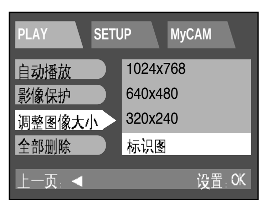
调整图像大小



■ 被存储的影像可调整尺寸或用于[开机图像]。
调整尺寸后的影像按新的文件名存储。

1. 按播放钮，按左/右钮选择要调整尺寸的影像。
2. 按菜单钮。
3.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4. 按上/下钮选择[调整图像大小]菜单。
5. 按右钮，光标移至[调整图像大小]子菜单。
6.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7.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注意

・大尺寸影像可调整为小尺寸，小尺寸影像也可调整为大尺寸，但影像质量会降低。
・如要调整[相片尺寸]或[打印尺寸]的影像，[调整图像大小]菜单的子菜单上会显示[不可用]。
・只有JPG影像可调整大小，TIFF,WAV文件不可调整。
・影像压缩格式虽然不同，但其长宽比例均为4:3(.JPG文件)(2272X1704，1120X840，544X408..等等),不可调整。
・调整过的影像有一个新的文件名。
・如存储空间不足，不能存储调整大小的影像，LCD显示器上显示[不可用]提示，调整大小的影像不能存储。
・开机图像不是存储在存储卡中，而存储在内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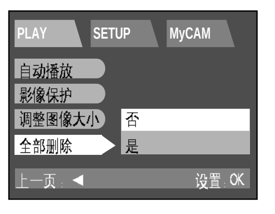
全部删除



■ 此功能可将存储卡中未被保护的影像全部删除。

1. 按播放钮后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选择[全部删除]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全部删除]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选择 [否]：显示回到先前的菜单。
   - 选择 [是]：显示[请稍候]提示信息，所有的未被保护的影像被删除，如没有被保护的影像，全部删除后，会显示[没有影像]。
6. 如选择[否]，再按菜单钮两次，菜单显示消失。
   选择[是]后，[没有影像]显示在LCD显示器上，按播放钮或旋转模式盘，提示信息会消失。





注意

・请注意，全部删除会将未被保护的影像永久性的删除，所以在删除前，请将重要的影像保存到电脑中。

播放

DPOF：标准

■ DPOF（数码打印命令格式）可以使您打印信息嵌入到在存储卡中，选择要打印的影像及打印张数（打印张数 ：0 ～ 30 ）。
■ 如影像被嵌入DPOF信息，在LCD显示器上会显示DPOF图标，影像可在DPOF打印机上打印，或在数码冲洗店冲洗。
■ 此功能对动态影像及声音文件无效。

■ 此功能可以使您将打印信息嵌入到存储卡中。



1. 按播放钮，按左/右钮选择要加入打印信息的影像。
2. 按菜单钮，显示菜单。
3.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4.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全部删除]菜单。
5.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6. 按上/下钮选择[标准]菜单。
7. 按右钮，光标移至[标准]子菜单。
8.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单个图像] ：给被选择的影像设置打印数量，如想给其它影像也设置打印数量，按左/右钮选择影像。
   – [所有图像] ：给除了动态影像及声音文件以外的所有影像设置数量。



9. 按OK钮，LCD显示器显示打印数量设置菜单。
10. 按上/下钮选择打印数量。
11. 按OK钮确认设置。
12. 如给单个图像设置了打印信息，DPOF图标  显示出来，按快门钮，退出DPOF模式。
    若给所有图像设置了打印信息，第11步之后，直接退出DPOF模式。

DPOF：索引打印



■ 此功能可将影像以索引形式打印出来（动态影像及声音文件除外）。

1. 按播放模式钮，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全部删除]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索引打印]菜单。
6. 按右钮，光标移至[索引打印]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索引打印数量为1。
・索引打印没有图标。
・如已设置索引打印，LCD显示器显示的[索引打印]子菜单为[是]。
・打印的第一张影像为存储卡中的第一张影像。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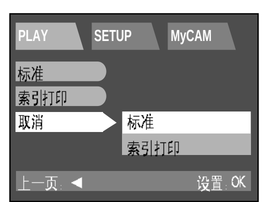
DPOF：取消



■ 可此功能可取消标准打印或索引打印设置。

1. 按播放模式钮，按菜单钮。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全部删除]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取消]菜单。
6. 按右钮，光标移至[取消]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标准] ：取消先前打印设置。
   - [索引打印] ：取消索引打印。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设置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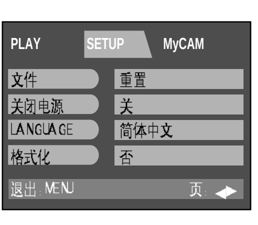
■ 在此模式，可进行相机的基本设置。
每个相机工作模式下都有[SETUP]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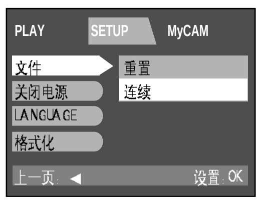
主菜单	子菜单		下级菜单
文件	重置		
	连续		
关闭电源 (默认 ： 3 分钟)	关/开		▲ 1~10分 ▼
语言	英语	法语	
	韩语	意大利语	
	简体中文	荷兰语	
	繁体中文	丹麦语	
	日语	芬兰语	
	俄语	瑞典语	
	德语	葡萄牙语	
	西班牙语		
格式化	否		
	是		
日期设置	▲ 2003/01/01 ▼		
时间设置	12:00 AM/PM		
日期类型	年/月/日		
	月/日/年		
	日/月/年		
记录	关		
	日期		
	日期&时间		
动作音	开		
	关		
液晶显示屏	低亮度		
	一般		
	高亮度		
视频	NTSC		
	PAL		
快速再现	OFF/ ▲ 1~3秒 ▼		
	删除提示		关
			开

文件

■ 对影像文件命名。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文件]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文件]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重置] ：使用重置功能，当执行格式化，全部删除命令或使用新的存储卡时，影像文件将从0001开始命令。
 – [连续] ：使用此功能，无论是否执行过删除或格式化命令。新的影像文件名将延续以前的文件名。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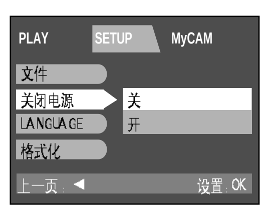
・存储卡中第一个文件夹的名称为100SSCAM，第一个文件名为SV400001。
・每当存储影像时，文件编号自动加1。
・文件名从 SV400001到SV409999 自动命名，每个文件夹存储9999个文件。
・选择连续功能，文件夹名从100SSCAM开始，自动加1(例如 ：101SSCAM，102SSCAM...)
・存储卡中的文件遵守DCF格式（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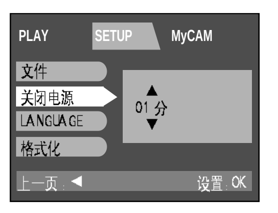
关闭电源

■ 使用此功能时，如相机在设定的时间内不使用会自动关闭，以减少电池的消耗。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关闭电源]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关闭电源]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选择［关]：不使用电源关闭功能。
 – 选择［开]：LCD显示器显示如下图所示菜单。
6. 按上/下钮选择时间。
7.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即使相机重新启动，[关闭电源]设置仍将保持。
・[关闭电源]功能在相机进行自动播放或在PC模式时不起作用。

语言

■ 选择LCD显示器显示的语言。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LANGUAGE]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 [LANGUAGE] 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语言。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相机出厂设置的语言为简体中文。
・有15种语言可供选择，如下:
  英语，韩语，繁体中文，简体中文，日语，俄语，德语，西班牙语，法语，意大利语，葡萄牙语，丹麦语，瑞典语，芬兰语，荷兰语。
・即使相机重新启动，语言设置仍将保持。
・即使[动作音]设置为[开]，动作音不会影响此菜单。

格式化

■ 格式化存储卡

1. 按菜音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格式化]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选择[否]：画面仍显示在LCD显示器上，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 选择[是]：存储卡被格式化。(格式化后，LCD显示器显示[没有影像]提示信息。)





附注

・在下列情况下，使用存储卡前，必须先对其初始化。
  – 新的存储卡，没被格式化的存储卡。
  – 存储卡中保存了相机不能识别的文件或其它相机使用过的存储卡。



注意

・格式化存储卡会将影像全部删除，格式化存储卡之前，建议将重要文件保存到其它媒体中，如：软盘，硬盘，光盘等。
・不要使用其它数码相机或读卡器格式化过的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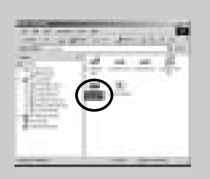
格式化

注意

・如您用安装了Windows 2000或XP的电脑格式化存储卡，请选择FAT文件系统。

■ 在电脑上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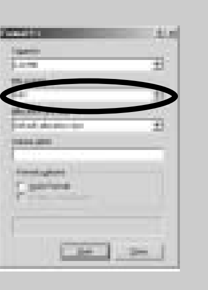
1. 选择［Windows Explorer］（资源管理器）中的［REMOVABLE DISK］（可移动硬盘）。



2. 按鼠标右键，出现对话框，选择[FORMAT]（格式化）。



3. 在对话框选择［FAT]文件格式，点击［Start］（开始）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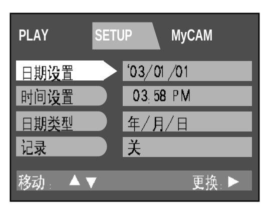


日期设置

■ 此功能可调整日期。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日期设置]菜单。
6. 按右钮，光标移至[日期设置]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右钮：选择年/月/日各项。
   上下钮：改变各项数值。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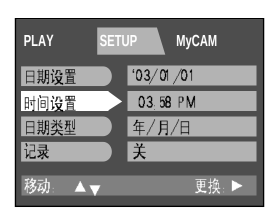
播放

时间设置

■ 此功能可调整时间。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时间设置]菜单。
6. 按右钮，光标移至[时间设置]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右钮：选择时，分，AM/PM各项。
   上/下钮：改变各项数值。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日期类型

■ 此功能可选择日期类型。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日期类型]菜单。
6. 按右钮，光标移至[日期类型]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日期类型，如下：
   年/月/日，月/日/年，日/月/年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播放

记录

■ 此功能可将日期记录到静态影像中。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记录]菜单。
6. 按右钮，光标移至[记录]子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关：日期和时间不记录到静态影像中。
   - 日期：只将日期记录到静态影像中。
   - 日期和时间：将日期和时间记录到静态影像中。
8.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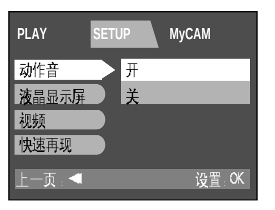
- 日期和时间显示在LCD显示器右下角。
- 日期按设定日期类型形式显示。
- 时间按下列形式显示：[时/分/秒]，时间显示为12小时制。
- 相机打开和关闭时不显示日期。
- 日期和时间按在[日期设置]和[时间设置]菜单中选择的数值记录。
- 日期记录功能只能用在静态影像中。

动作音

■ 当按相机按钮及发生错误时，相机发出动作音，通过此功能可检查相机状态。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记录]菜单。
6.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7. 按右钮，光标移至[动作音]子菜单。
8.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动作音]的子菜单。
   - 开：打开动作音功能。
   - 关：关闭动作音功能。
9.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 即使动作音功能设置为[关]，动态影像，声音记录及声音文件仍可听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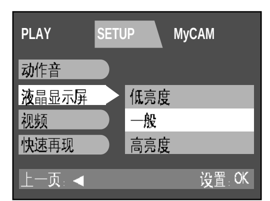
播放

液晶显示器亮度

■ 可调整液晶显示器亮度。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记录]菜单。
6.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液晶显示屏]菜单。
8. 按右钮，光标移至[液晶显示屏]子菜单。
9.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可选择低亮度，一般及高亮度。
10.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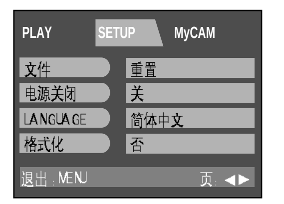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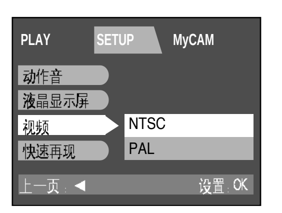


视频

■ 相机输出的视频信号有两制式NTSC或PAL，应根据相机连接的外部设备（显示器，电视等）的类型，选择正确的视频信号。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上/下钮将光标移至[格式化]菜单。
4.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记录]菜单。
6. 再按下钮，显示下一页菜单。
7. 按上下钮选择[液晶显示屏]菜单。
8. 按右钮，光标移至[液晶显示屏]子菜单。
9.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可选择低亮度，一般及高亮度。
10.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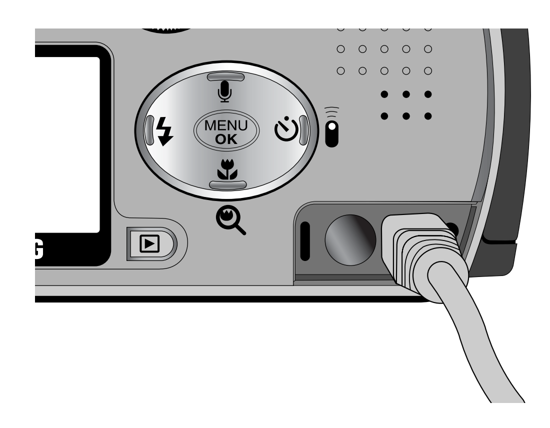
- 根据外部显示器选择正确的视频输出信号，PAL只支持BDGHI。
- NTSC　：美国，加拿大，韩国，台湾，墨西哥。
- PAL　：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中国，丹麦，芬兰，德国，俄罗斯，荷兰，意大利，科威科，马来西亚，新西上兰，新加坡，西班牙，瑞士，瑞典，泰国，挪威。
- 即便[动作音]设置为[开]，在此模式下也无声音。




连接外部显示器

■ 连接外部显示器。

在拍摄或播放模式下，用视频输出线将相机与外部显示器连接，即可从外部显示器上观看存储的静态影像或动态影像，当相机与外部显示器连接时，相机的LCD显示器自动关闭。



附注

・当用电视作为外部显示器时，需选择电视的频道。
・外部显示器上可能会出现噪音信号，这不是故障。
・如影像不在屏幕的中心，可用电视遥控器调整。
・当相机与外部显示器连接时，在外部显示器显示的菜单内容与在LCD显示器上显示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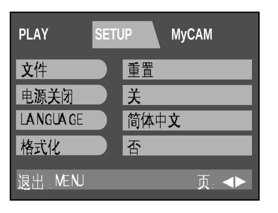
快速再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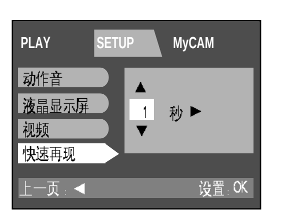
■ 拍摄影像后可及时观看拍摄的影像。

1．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SETUP]菜单。
2．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按下钮直至光标移至[快速再现]菜单。
4．按右钮，光标移至[快速再现]子菜单。
5．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OFF]：关闭快速再现功能。
 – [1～3秒] ：按选择的时间，拍摄影像后影像会短暂的再现。
6．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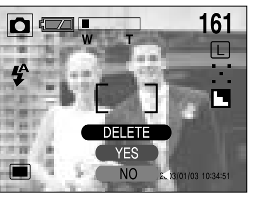
＊ 设置[删除提示]功能。
如在第5步选择快速再现时间[1～3秒]，按右钮将显示[删除提示]菜单。
按上/下钮选择[删除提示]子菜单
 – 选择[关]：不显示[删除提示]菜单。
 – 选择[开]：可及时的删除刚拍摄的影像。

＊ 使用[删除提示]菜单
如在[删除提示]菜单中选择[开]，在影像快速再现后会出现删除提示信息。
 – 选择[YES]：删除影像。
 – 选择[NO]：保存影像。











附注

・动态影像及声音记录不可快速再现。
・[快速再现]不可用于TIFF文件。



MyCAM

■ 选择相机的开机图像，声音及快门音。
■ 每个相机工作模式都有此菜单。

开机图像

■ 可选择相机打开时在LCD显示器上显示的图像。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MyCAM]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下钮直至光标移至[开机图像]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开机图像]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关]：相机打开时没有开机图像。
   – [影像1～3]：相机打开时显示所选择的图像。
   – [用户影像]：相机开机时显示被存储为[标识图]的影像。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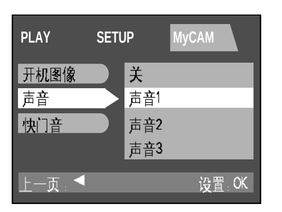
注意
・在[调整图像大小]功能中被修改为[标识图]的影像可选为[开机图像]。
・[全部删除]或[格式化]功能不能删除[标识图]。

开机音乐

■ 可选择相机打开时发出的音乐。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MyCAM]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下钮直至光标移至[声音]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声音]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关]：相机打开时没有声音。
   – [声音1～3]：相机打开时要出所选择的音乐。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快门音

■ 可选择相机拍摄时按快门发出的声音。

1. 按菜单钮，按右钮选择[MyCAM]菜单。
2. 按下钮，光标移至主菜单。
3. 按下钮直至光标移至[快门音]菜单。
4. 按右钮，光标移至[快门音]子菜单。
5. 按上/下钮选择希望的子菜单。
   – [关]：相机拍摄时没有声音。
   – [声音1～3]：相机时发出所选择的声音。
6. 按OK钮确认设置。
   再按两次菜单钮，菜单显示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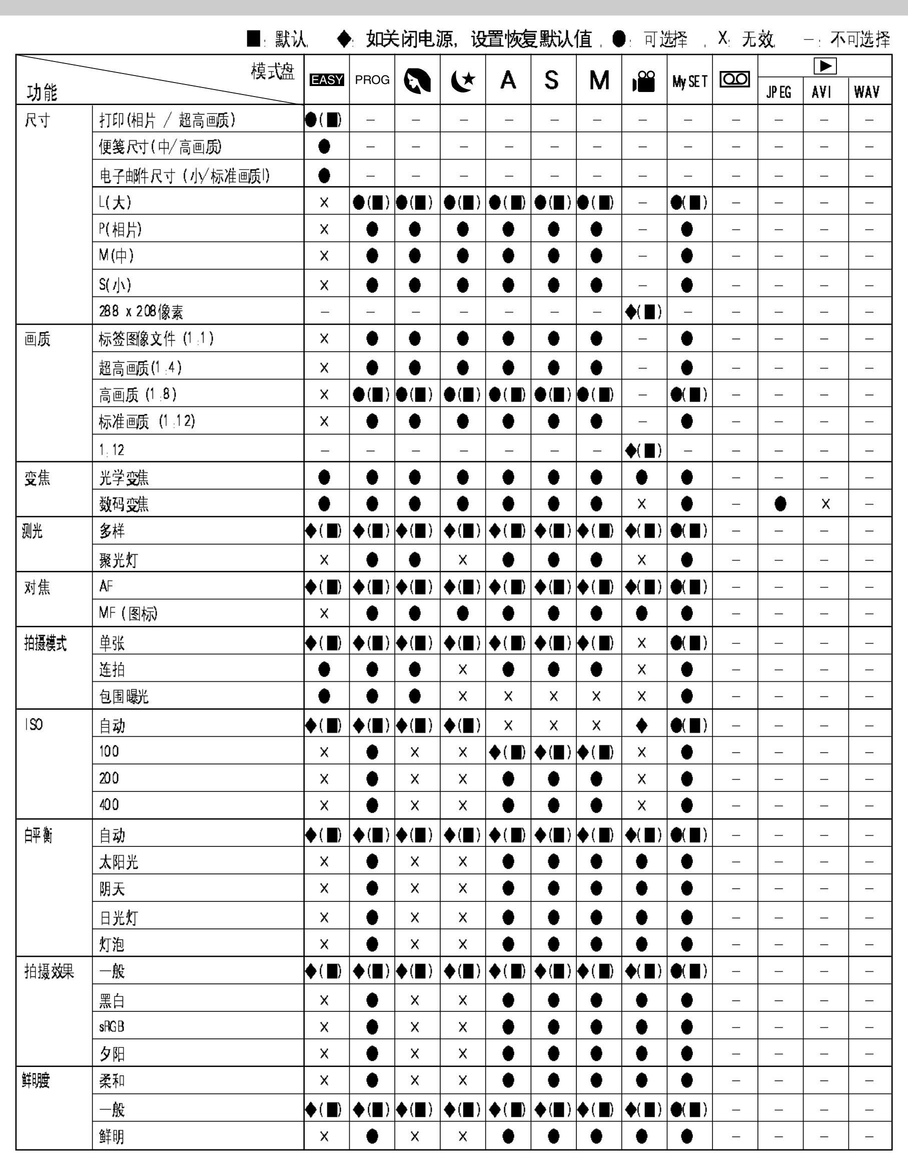




播放

相机功能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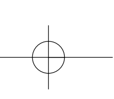
■: 默认 ◆: 如关闭电源，设置恢复默认值 ●: 可选择 X: 无效 –: 不可选择



功能 \ 模式盘		EASY	PROG			A	S	M		My SET		▶		
												JPEG	AVI	WAV
尺寸	打印(相片 / 超高画质)	●(■)	–	–	–	–	–	–	–	–	–	–	–	–
	便笺尺寸(中/高画质)	●	–	–	–	–	–	–	–	–	–	–	–	–
	电子邮件尺寸 (小/标准画质)	●	–	–	–	–	–	–	–	–	–	–	–	–
	L(大)	X	●(■)	●(■)	●(■)	●(■)	●(■)	●(■)	–	●(■)	–	–	–	–
	P(相片)	X	●	●	●	●	●	●	–	●	–	–	–	–
	M(中)	X	●	●	●	●	●	●	–	●	–	–	–	–
	S(小)	X	●	●	●	●	●	●	–	●	–	–	–	–
	288 x 208像素	–	–	–	–	–	–	–	◆(■)	–	–	–	–	–
画质	标签图像文件 (1:1)	X	●	●	●	●	●	●	–	●	–	–	–	–
	超高画质(1:4)	X	●	●	●	●	●	●	–	●	–	–	–	–
	高画质 (1:8)	X	●(■)	●(■)	●(■)	●(■)	●(■)	●(■)	–	●(■)	–	–	–	–
	标准画质 (1:12)	X	●	●	●	●	●	●	–	●	–	–	–	–
	1:12	–	–	–	–	–	–	–	◆(■)	–	–	–	–	–
变焦	光学变焦	●	●	●	●	●	●	●	●	●	–	–	–	–
	数码变焦	●	●	●	●	●	●	●	X	●	–	●	X	–
测光	多样	◆(■)	◆(■)	◆(■)	◆(■)	◆(■)	◆(■)	◆(■)	◆(■)	●(■)	–	–	–	–
	聚光灯	X	●	●	X	●	●	●	X	●	–	–	–	–
对焦	AF	◆(■)	◆(■)	◆(■)	◆(■)	◆(■)	◆(■)	◆(■)	◆(■)	●(■)	–	–	–	–
	MF (图标)	X	●	●	●	●	●	●	●	●	–	–	–	–
拍摄模式	单张	◆(■)	◆(■)	◆(■)	◆(■)	◆(■)	◆(■)	◆(■)	X	●(■)	–	–	–	–
	连拍	●	●	●	X	●	●	●	X	●	–	–	–	–
	包围曝光	●	●	●	X	X	X	X	X	●	–	–	–	–
ISO	自动	◆(■)	◆(■)	◆(■)	◆(■)	X	X	X	◆	●(■)	–	–	–	–
	100	X	●	X	X	◆(■)	◆(■)	◆(■)	X	●	–	–	–	–
	200	X	●	X	X	●	●	●	X	●	–	–	–	–
	400	X	●	X	X	●	●	●	X	●	–	–	–	–
白平衡	自动	◆(■)	◆(■)	◆(■)	◆(■)	◆(■)	◆(■)	◆(■)	◆(■)	●(■)	–	–	–	–
	太阳光	X	●	X	X	●	●	●	●	●	–	–	–	–
	阴天	X	●	X	X	●	●	●	●	●	–	–	–	–
	日光灯	X	●	X	X	●	●	●	●	●	–	–	–	–
	灯泡	X	●	X	X	●	●	●	●	●	–	–	–	–
拍摄效果	一般	◆(■)	◆(■)	◆(■)	◆(■)	◆(■)	◆(■)	◆(■)	◆(■)	●(■)	–	–	–	–
	黑白	X	●	X	X	●	●	●	●	●	–	–	–	–
	sRGB	X	●	X	X	●	●	●	●	●	–	–	–	–
	夕阳	X	●	X	X	●	●	●	●	●	–	–	–	–
鲜明度	柔和	X	●	X	X	●	●	●	●	●	–	–	–	–
	一般	◆(■)	◆(■)	◆(■)	◆(■)	◆(■)	◆(■)	◆(■)	◆(■)	●(■)	–	–	–	–
	鲜明	X	●	X	X	●	●	●	●	●	–	–	–	–

相机功能清单

功能 \ 模式盘		EASY	PROG			A	S	M		My SET		▶		
												JPEG	AVI	WAV
闪光模式	自动	X	◆(■)	X	X	X	X	X	X	●(■)	–	–	–	–
	消减红眼(加自动)	◆(■)	●	◆(■)	X	X	X	X	X	●	–	–	–	–
	强制闪光	X	●	●	X	●	●	●	X	●	–	–	–	–
	慢速闪光同步(加消减红眼)	X	●	X	◆(■)	●	●	●	X	●	–	–	–	–
	不闪光	●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	–0.5 ~ –2.0EV (1/2 EV间隔)	X	●	●	X	●	●	●	X	●	–	–	–	–
	0.0EV	◆(■)	◆(■)	◆(■)	◆(■)	◆(■)	◆(■)	◆(■)	◆	◆(■)	–	–	–	–
	+0.5 ~ +2.0EV (1/2 EV间隔)	X	●	●	X	●	●	●	X	●	–	–	–	–
自拍模式	关闭	◆(■)	◆(■)	◆(■)	◆(■)	◆(■)	◆(■)	◆(■)	◆(■)	◆(■)	–	–	–	–
	2 秒	X	●	●	●	●	●	●	X	●	–	–	–	–
	10 秒	●	●	●	●	●	●	●	X	●	–	–	–	–
	遥控	●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范围	一般 (80cm ~ ∞)	◆(■)	◆(■)	◆(■)	◆(■)	◆(■)	◆(■)	◆(■)	◆(■)	◆(■)	–	–	–	–
	微距 (30~80cm)	●	●	X	X	●	●	●	●	●	–	–	–	–
	超微距 (6~30cm)	●	●	X	X	●	●	●	X	●	–	–	–	–
声音记录	关	◆(■)	◆(■)	◆(■)	◆(■)	◆(■)	◆(■)	◆(■)	●	◆(■)	–	–	–	–
	开	●	●	●	●	●	●	●	◆(■)	●	–	–	–	–
A/S/M 设置	A/S/M	X	X	X	X	●(A)			X	●(P)	–	–	–	–
	Av (光圈优先)	X	X	X	X	◆(F5.6)	X	◆(F5.6)	X	●(F5.6)	–	–	–	–
	Tv (快门优先)	X	X	X	X	X	◆(1/250)	◆(1/250)	X	●(1/250)	–	–	–	–
自动播放	关 /1~10 秒(1秒间隔)	–	–	–	–	–	–	–	–	–	–	●(OFF)		
	连续播放关	–	–	–	–	–	–	–	–	–	–	◆(■)		
	连续播放开	–	–	–	–	–	–	–	–	–	–	●		
影像保护	解除锁定	–	–	–	–	–	–	–	–	–	–	●(■)		
	锁定	–	–	–	–	–	–	–	–	–	–	●		
DPOF	索引 (1 张)	–	–	–	–	–	–	–	–	–	–	●	X	X
	标准 (0~30 张)	–	–	–	–	–	–	–	–	–	–	●	X	X
编辑	剪切	–	–	–	–	–	–	–	–	–	–	●	X	X
	调整尺寸	–	–	–	–	–	–	–	–	–	–	●	X	X
全部删除		–	–	–	–	–	–	–	–	–		●		
文件名	重置	●(■)												
	连续	●												
关闭电源	关 /1~10 分	●(3 分)												
LANGUAGE	15种语言	●(中文简体)												
日期	2002.01.01~2050.12.31	●(2003.01.01)												



相机功能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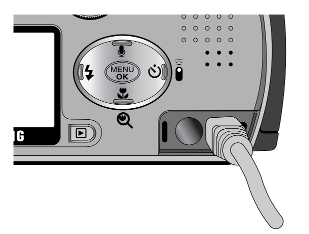
功能		模式盘（EASY / PROG / 各场景模式 / A / S / M / 动画 / My SET / 录音 / ▶ JPEG AVI WAV）
日期记录	关	●(■)
	日期	●
	日期 & 时间	●
日期类型	年/月/日	●(■)
	日/月/年	●
	月/日/年	●
声音效果	开	●(■)
	关	●
开机图像	关	●
	影像 1	●(■)
	影像 2	●
	影像 3	●
	用户影像	●
开机声音	关	●
	声音 1	●(■)
	声音 2	●
	声音 3	●
快门音	关	●
	快门音 1	●(■)
	快门音 2	●
	快门音 3	●
LCD亮度	0~2 LEVEL	●(1 LEVEL)
视频	NTSC	●(■)
	PAL	●
快速再现	关 /1~3 秒	●(1 秒)
	删除提示: 开	●
	删除提示: 关	●(■)

PC模式

・如将USB线插入到相机的USB接口时，相机会自动进入PC模式。
・在此模式下，可通过USB线将存储的影像下载到电脑中。
・在此模式下LCD显示器始终关闭。
・当文件通过USB线传输时，自动对焦指示灯闪烁。

■ 连接相机与电脑
1．打开电脑电源。
2．打开相机电源。
3．用USB线连接相机及电脑。
– 将USB线的小头插入到相机的USB接口。
– 将USB线的大头插入到电脑的USB接口。
– 插头必须全部插入。

■ 断开相机与电脑的连接请参阅以下说明
– WIN 98SE：P118
– WIN 2000/ME/XP：P118



附注

・在使用PC模式前，自先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为了节约电池电量，建议相机连接电脑时使用交流电源。



PC模式

■ 下载影像
当影像下载到电脑上时，即可对其编辑及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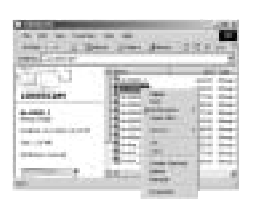
1. 用USB线连接相机与电脑。

2. 在电脑的桌面上，选择[My Computer]（我的电脑），双击[可移动磁盘→DCIM→100sscam]，影像文件会显示出来。



3. 选择影像后按鼠标右键。

4. 打开一个下拉菜单。
点击[Cut]（剪切）或[Copy]（拷贝）。
[Cut]（剪切）：将文件剪切。
[Copy]（拷贝）：将文件拷贝。



5. 选择要拷贝的目标文件夹。

6. 按鼠标右键，打开下拉菜单，点击[Paste]（粘贴）。



7. 影像文件从相机复制到电脑中。



– 用[Digimax Viewer]（影像浏览器），可直接从电脑观看存储在相机上的影像，及复制或移动影像文件。

注意事项

■ 此相机是非常精密仪器，它的设计可承受正常的磨损，以下的重要事项可帮助您保养相机以保证其可靠性。
应避免在下列环境下使用相机：
- 温湿度变化多端的地方。
- 布满灰尘或污水的地方。
- 炎热季节在阳光直射的地方或在封闭的车内。
- 强磁场或强振动的地方。
- 易爆炸地区或易燃物旁。
- 防虫剂等。

■ 泥沙会严重的损坏相机。
- 泥沙或其它微粒会引起很多故障。
请确保相机不会接触泥沙或其它微粒。

■ 在极端温度中会使相机发生故障。
- 如将相机从低温处移至高温潮湿的地方，露水会凝结在电子线路上，如果这样，关闭相机电源，将相机放置至少1小时，直到湿气消失，存储卡内也可能有湿气，如果这样，关闭相机电源，取出存储卡，放置到湿气消失为止。

■ 数码相机长期不用时，会发生漏电现象，所以如长期不用时，请将电池和存储卡取出，单独保存。

■ 如相机暴露在强电场环境下，相机会自动关闭以保护存储卡。

■ 保养方法
- 用柔软的刷子轻柔地清洁镜头和LCD显示器，也可用镜头清洁纸沾少量清洗液进行清洁。
- 用柔软的布清洁相机，不要使相机接触到有腐蚀性的物质如苯、杀虫剂、稀释剂等。这有可能损伤相机的外壳，也会影响相机性能。
- 强烈的振动会损坏LCD显示器，在任何时刻，请轻拿轻放相机，避免碰撞。

■ 不要试图以任何方式分解或改造相机，其内部有精密的零件和高压电路，会引起触电。

■ 在特定条件下，静电会使闪光灯发光，这不是故障，不会损坏相机。

■ 当上载或下载影像时，静电会影响数据传输，如果这样，在重新传输前先拔下再接上USB线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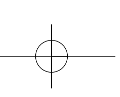
警告指示

相机发生错误时，LCD显示器显示错误提示。

警告信息	原因	处理方法
存储卡错误！	– 存储卡错误	– 重新启动相机 – 重新插入存储卡 – 格式化存储卡（P83）
保存空间不足！	– 存储卡没有足够的空间存储影像	– 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 删除不重要的影像
没有影像！	– 没有影像存储在存储卡中	– 拍摄影像 – 插入存有影像的存储卡
没有卡！	– 没有插入存储卡 – 相机不能识别存储卡	– 插入存储卡 – 重新插入存储卡 – 重新启动相机
不适合文件！	– 存储卡错误	– 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 联系相机服务中心
电池电量不足！	– 电池电量不足	– 更换新电池
记忆卡被锁住！	– 记忆卡被锁住	– 将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打开

联系服务中心之前

症状	原因	处理方法
不开机	– 电池电量不足 – 交流电源未接好	– 更换新电池 – 重新连接交流电源
使用中电源关闭	– 电池电量不足 – 相机自动关机 – 交流电源插座不牢固	– 更换新电池 – 重新打开相机电源 – 重新插好插座
电池电量消耗过快	– 外界温度太低 – 新旧电池或不同类型电池混用	– 维持相机正常工作温度 – 全部更换为新电池(同一类型)
按快门，相机不能拍摄	– 未插入存储卡 – 存储卡没被格式化 – 存储卡已满 – 相机电池关闭 – 电池电量不定 – 相机工作模式设置不正确	– 关闭相机电源，插入新卡 – 格式化存储卡 – 插入新存储卡 – 打开相机电源 – 更换新电池 – 将模式盘设置为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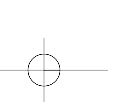


联系服务中心之前

症状	原因	处理方法
影像模糊不清	– 焦距模糊不正确 – 自动对焦系统不工作 – 在闪光范围以外拍摄影像 – 镜头被污染或不洁	– 拍摄距离在0.8m以下时选择微距模式 – 当不能用自动对焦模式时，请用固定焦距模式 – 在闪光范围内拍摄影像 – 清洁镜头
闪光灯不闪光	– 选择了闪光关闭模式	– 取消闪光关闭模式
日期和时间显示错误	– 日期和时间设置不正确或相机恢复默认值	– 设置正确的日期和时间 请参阅相机电源
按任何按钮相机都不动作	– 相机系统故障	– 取出电池再重新装上打开相机电源
存储卡错误	– 存储卡格式不正确	– 重新格式化存储卡 请参阅83页

联系服务中心之前

症状	原因	处理方法
影像的颜色与实际颜色不符	– 白平衡设置错误	– 选择正确的白平衡
影像太亮	– 曝光过度	– 重新设置曝光补偿量
外部显示器不能显示影像	– 相机与外部显示器连接不正确 – 存储卡中的文件不正确 断开与外部显示器的连接确认影像是否可在LCD显示器上显示	– 检查视频线缆是否接好 – 插入有正确文件的存储卡
当打开PC的资源管理器时不能显示移动硬盘中的文件	– 线缆未接好 – 相机电源关闭 – 没有电源，电池耗尽或交流电源连接 – 操作系统不是Widonws 98,98SE,2000,ME,XP Mac OS 9.X～10.2 – USB驱动程序没有安装	– 检查线缆连接 – 打开相机电源 – 装入新的电池或检查交流电源连接情况 – 安装Widonws98,98SE,2000,ME,XP Mac OS 9.X～10.2 – 安装"USB Storage Driv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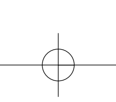
制品规格

影像传感器	类型	1/1.8" CCD
	有效像素	约 4.0 百万像素
	总像素	约 4.1 百万像素
镜头	焦距	施耐德镜头 f = 7.7 ~ 23.1mm (相当于35mm相机 : 38~114mm)
	光圈	F2.7 ~ F4.9
	数码变焦	静态拍摄模式 : 1.0X ~ 4.0X 播放模式 : 1.0X ~ 8.3X (与影像尺寸相关)
取景	光学取景	实像式光学取景器
	液晶显示器	1.5" 彩色 TFT LCD (117,600 像素)
对焦	类型	TTL 自动对焦，手动对焦
	范围	一般 : 80cm ~ 无穷远，微距 : 30 ~ 80cm， 超微距 : 6 ~ 30cm (仅限短焦)
快门	形式	机械电子快门
	速度	4 ~ 1/2,000 秒 (手动 : 最多 15 秒)
曝光	控制	程序曝光，快门优先，光圈优先 或手动曝光 测光：平均，单点
	补偿	±2.0EV (0.5EV 间隔)
	ISO 感光度	自动，100，200，400
闪光	模式	自动，自动& 消减红眼，强制闪光，慢速闪光同步，不闪光
	范围	短焦：0.3 ~ 3.0m， 长焦 : 0.3 ~ 2.0m
	充电时间	约7秒
鲜明度		柔和，一般，鲜明
拍摄效果		一般，黑白，sRGB，夕阳
白平衡		自动，太阳光，阴天，日光灯，灯泡
声音记录		声音记录 (最多 2 小时) 静态影像中增加声音记录 (最多10 秒)
日期记录		日期&时间，日期，关 (用户选择)
拍摄模式	静态影像	模式 : 简易，程序，A/S/M，自定义，夜景，肖像 微距 : 微距，超微距 连拍：单张，连续，包围曝光 自拍 : 10 秒，2 秒，遥控 (选择)
	动态影像	声音开，关 (用户选择) 尺寸 : 288x208 (记录时间与存储卡容量有关)
存储	媒体	SD / MMC 卡 (最大支持256MB)
	文件格式	静态影像 : TIFF，JPEG (DCF)，DPOF 动态影像 : AVI (MJPEG) 声音 : WAV

制品规格

	影像尺寸	大：2272x1704 像素，中：1120x840 像素， 小：544x408 像素，相片：2272x1504 像素
	容量 (32MB)	大：超高画质 12，高画质 25，标准画质 38，TIFF 2 中：超高画质 53，高画质 106，标准画质 159，TIFF 8 小：超高画质 225，高画质 451，标准画质 676，TIFF 35 相片：超高画质 14，高画质 29，标准画质 43，TIFF 2 * 以上数据是在三星公司检查基准下得出的，根据拍摄条件和相机设置存储数量会有所不同。
影像播放		单张，缩略图，自动播放，动态影像
接口		数码输出接口 : USB 音频：单声道 视频输出 : NTSC，PAL (用户选择) 直流电源输入接口 : 5.0V
电源		配送 : CR-V3 电池 另购 : 2x AA 碱性，Lithium，Ni-Mn，Ni-Zn，Ni-MH，Ni-Cd 电池 可充电 锂电池 - SLB-1437 或 SBP-1103 交流电源
体积 (宽x高x长)		105.5 x 54.6x 38 mm
重量		165g (不包括电池和卡)
软件	相机驱动	驱动程序 (Windows98/98SE/2000/ME/XP，Mac OS 9.x~ 10.2)
	应用软件	Digimax Viewer，ArcSoft PhotoImpression

※规格如有变更不再事先声明。



软件使用说明

在使用前请仔细阅读使用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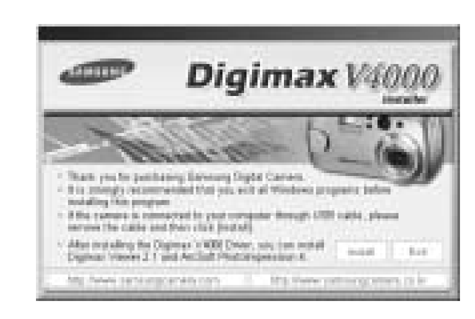
- 附属软件是在Windows系统下的相机驱动程序和影像编辑软件。
- 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随意复制全部或部分软件和说明书。
- 本软件受版权保护，仅供本相机购买者使用。
- 对由于生产时造成的不良品，本公司为您提供维修或更换，但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不良，本公司概不负责。
- 由于使用非制造商担保的兼容机或个人电脑造成的不良，不在本公司保修范围内。
- 在阅读此使用说明前，您需掌握一些电脑和操作系统的基础知识。

系统配置要求

Windows操作系统	Macintosh操作系统
PC具有MMX Pentium 233MHz以上处理器 (XP:Pentium II 300MHz)	Power Mac G3以上
Windows 98/98SE/2000/ME/XP	Mac OS 9.0~10.2
最小32MB内存(XP:128MB) 140MB以上硬盘剩余空间	最小64MB内存 110MB以上硬盘剩余空间
USB端口	USB 端口
CD-ROM驱动器	CD-ROM 驱动器
800x600像素，16位彩色显示器 (推荐24位真彩色显示器)	QuickTime 4.0以上

软件介绍

将随相机一起提供的光盘放到光盘驱动器中，电脑自动运行安装程序，出现以下画面。



在连接PC和相机前，请先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 相机驱动程序：使影像可以在相机和个人电脑之间互相传送。
本相机用USB存储驱动程序作为相机驱动程序，可将相机作为USB读卡器使用，并且将相机与PC连接后，可以在[资源管理器]或[我的电脑]中找到[可移动磁盘]，USB存储驱动程序只支持Windows系统。在软件光盘中没有支持MAC的USB驱动程序，但是可以在Mac OS 9.X~10.2的系统下使用此相机。

■ 图像浏览软件Digimax Viewer：观看影像文件。
您可以在PC显示器上直接看到存储的图像，您可以拷贝，移动，删除，放大，缩小影像，此软件只能在Windows下使用。

■ PhotoImpression：影像编辑程序。
此软件可对影像进行编辑和存储，此软件只能在Windows下使用。



附注

- 安装驱动程序前，检查系统配置要求(P108)。
- 自动安装画面将在5~10秒间显示，如未有画面显示，请在[资源管理器]下运行光盘驱动器的根目录下的[Samsung.exe]文件。

SOFTWARE

安装应用软件

相机与电脑连接前，请首先安装程序软件。
安装后相机中储存的影像可传送到电脑，您可使用影像编辑软件编辑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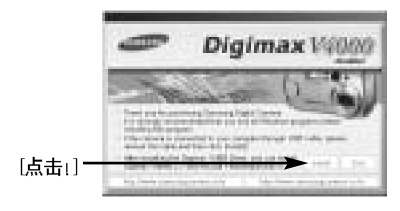
附注

- 安装应用软件前请先关闭其它正在运行的程序。
- 安装应用软件前请断开USB连接。

您可通过以下网址访问三星网站。

http://www.samsungcamera.com ：英文
http://www.samsungcamera.com.cn：中文

1. 点击自动运行窗口中的[Install]按钮，
   Digimax V4000相机驱动程序将自动安装。



[点击!]

2. 相机驱动程序安装完成。
   点击[Finish]按钮。



[点击!]

安装应用软件

3. 您可从显示的窗口中选择应用软件。选择应用程序，并点击[Install]。关于应用程序更多信息请参阅第109页。



[点击!]



附注

- 如果您在第3步时，选择[Exit]，应用程序安装将被取消。

4. 安装Digimax Viewer。
   点击[Next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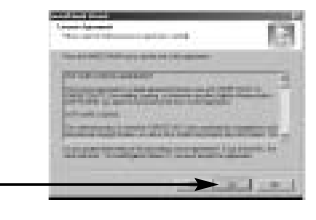
[点击!]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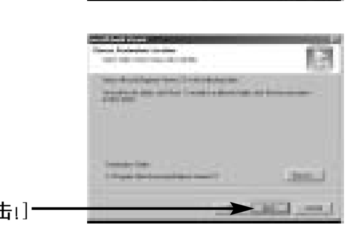
- 如果您在第4步时，选择[Cancel]，将显示PhotoImpression的安装窗口。

5. 显示软件许可证协议窗口，如果您同意，点击[YES]，然后窗口移到下一步。若不同意，点击[No]，取消安装程序。



[点击!]

6. 目的选择窗口将打开。
   点击[NEXT >],若将文件复制到另一个文件夹，点击[Browse (R)..](浏览)，并选择您想要的文件夹。



[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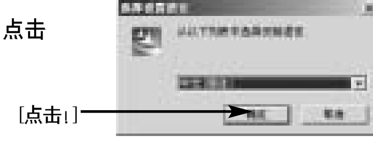
SOFTWARE

安装应用软件

7. 打开一个窗口，要求您选择程序图标的文件夹。
   点击[Next >]。
   如果您想将程序图标添加到其它文件夹，请选择另一个文件夹，并点击[Next >]。


[点击]

8. Digimax Viewer安装完毕。
   显示如图所示的PhotoImpression，安装窗口，点击[确定]。


[点击]

附注

● 如果在第8步时，点击[取消]，Photoimpression安装将被取消，出现重新启动电脑的窗口。

9. 显示欢迎窗口，点击[下一步]。


[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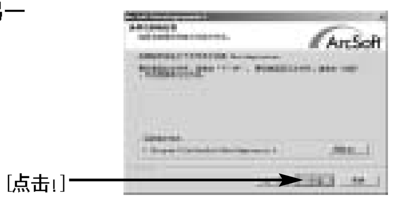
10. 显示[许可证协议]窗口，如果您同意，点击[是]，然后窗口移到下一步，若不同意，点击[否]，取消安装程序。



[点击]

安装应用软件

11. 弹出对话框，点击[下一步]，将文件复制到另一个文件夹，点击[浏览]后选择所需的文件夹。



[点击]

12. 弹出[选择组件]对话框，点击[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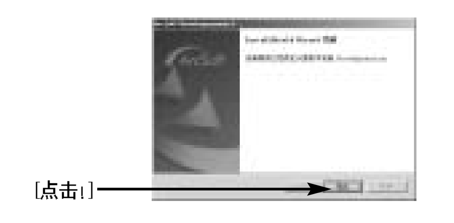
[点击]

13. 弹出一个对话框，要求您以添加图示程序的文件夹，点击[下一步]。
    如果想将图示程序添加至其它文件夹，请选择另一个文件夹并点击[下一步]。



[点击]

14. 安装结束，点击[完成]。


[点击]

SOFTWARE

安装应用软件

15. 应用更改时，必须重新启动电脑，选择[Yes, I want to restart my computer now]， 然后点击[OK]。



16. 重新启动电脑后，用USB线缆将相机连接到PC上。

17. 打开相机电源，此时，电脑显示[发现新硬件]，表示已识别到相机。

※ 如果您已经安装过影像阅读程序或您的操作系统是Windows XP，影像浏览程序的打开，表示相机驱程序安装成功。



18. 如果您在[我的电脑]下面看到[可移动磁盘]，相机驱动程序已安装成功。 现在，您可以通过USB线缆由相机向电脑传输影像文件。



安装应用软件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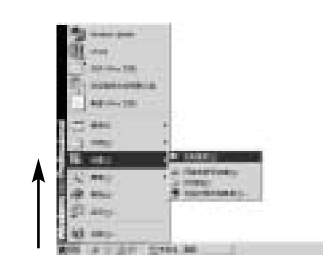
- 如果已安装了相机程序，[发现新硬件]窗口不会打开。
- 在Windows 98或98SE系统中，[发现新硬件]画面打开时，出现驱动程序文件的选择窗口。此时请指定提供软件光盘上的[D:\Digimax V4000 Installation]文件夹。
- 与计算机连接时，建议使用交流电源。
- 连接计算机相机前请先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 安装驱动程序后，必须重新启动计算机。
- 如果安装相机驱动程序前，与计算机相连，计算机显示[发现新硬件]，此时取消[发现新硬件]并断开与计算机连接，先安装驱动程序后再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 如果程序安装后，计算机不能发现相机驱动程序请按以下步骤，反复试几次。
  1. 删除相机驱动程序重新安装(P116)。
  2. 参阅常见问题解答(P122)，找到问题的解决方法。
  3. 如果您的计算机使用的CPU是VIA芯片(标明在USB Host Controller)，请从三星相机主页下载补丁程序(http://www.samsungamera.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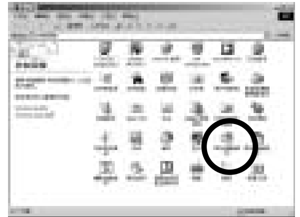
在Windows 98SE下删除USB驱动程序

■ 参照如下所示步骤，删除USB驱动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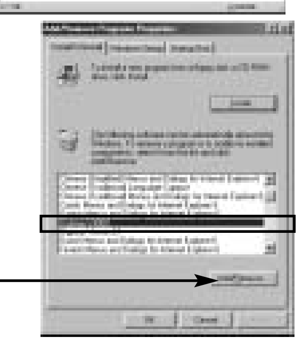
1. 打开 [开始→设置]，点击 [控制面板]。



2. 双击 [添加/删除程序]。



3. 显示[添加/删除程序]对话框，点击[Digimax V]并点击[添加/删除]。



[点击!]

4. 弹开一个对话框，点击[OK]相机驱动程序删除。



[点击!]

可移动磁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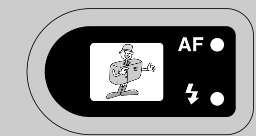
安装USB驱动程序(P110)将相机当作可移动磁盘使用。

1. 打开相机电源前，先用USB线缆连接相机与计算机。
2. 在[我的电脑]或[资源管理器]下点击[可移动磁盘]。
3. 可移动磁盘（DCIM→100sscam）中存储的影像文件可以传送到计算机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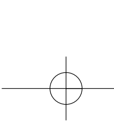
附注

关于使用可移动磁盘的重要提示。

- 相机电源关闭时不显示[可移动磁盘]指示。
- 建议将影像文件复制到计算机后进行浏览，如从可移动硬盘直接打开文件有可能发生脱机现象。
- 将影像文件从计算机复制到相机上时，即使文件格式不同也不要使用与相机中文件相同的文件名。
- 如将非本相机拍摄的影像复制到可移动硬盘上，相机在播放模式下，LCD显示器可能会显示[错误文件]，在缩略图模式下不能显示。
- 在计算机与相机之间传送影像文件时（复制或删除），取景器旁的绿色指示灯闪烁，在闪烁停止之前不要拔掉USB线缆，如要拔掉USB线缆，在Windows 2000/ME/XP操作系统中点击任务栏中的[拔出或弹出硬件]。



SOFTWARE



删除可移动磁盘

■ Windows 98SE

1. 检查文件是否在PC和相机间转换，如红色LED相机状态指示灯（在取景旁）闪烁，请等待至指示灯熄灭。
2. 拔下USB线缆。

■ Windows 2000/ME/XP

1. 检查文件是否在PC和相机之间转换，如相机状态指示灯（在取景旁）闪烁红色时，请等待至指示灯熄灭。



[双击!]

2. 双击任务栏上[拔出或弹出硬件] 图标。



[点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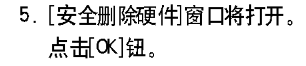
3. [拔出或弹出硬件]窗口打开，选择 [Samsung USB Mass Storage Device]点击[Stop] 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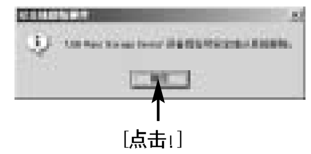
4. [停用硬件设置]窗口打开，选择[USB Mass Storage Device]，点击[OK]钮。



[点击!]



5. [安全删除硬件]窗口将打开。
   点击[OK]钮。



[点击!]

删除可移动磁盘

6. [拔出或弹出硬件] 窗口打开，点击[关闭] 钮，可移动磁盘将被安全地删除。



[点击!]

7. 拔出USB线缆。

在MAC下安装USB驱动程序

1. 因MAC操作系统支持相机驱动程序，所以在软件光盘中没有为MAC操作系统设计的USB驱动程序。
2. 确认MAC版本，可以在启动MAC操作系统时检查MAC操作系统的版本，电脑应具有MAC OS 9.X～10.2版本的操作系统。
3. 将相机与电脑连接，打开相机电源。
4. 相机与电脑连接后，电脑桌面上会出现一个新的图标（无标题）。

在MAC下使用USB驱动程序

1. 双击桌面上的新图标（未命名）内存的文件夹将显示。
2. 选择图像文件或影像文件复制到MAC。



附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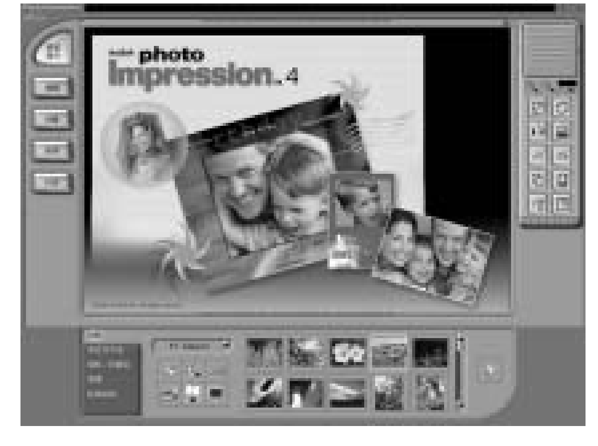
如果您使用是MAC OS 10.0版本以上的MAC操作系统，当由计算机向相机传送影像文件时，可能会发生错误。



使用PhotoImpression

利用PhotoImpression，您可以编辑或存储从相机上下载的静态影像。此软件仅能用于Windows版本中。

开始程序时，点击[开始→程序→ArcSoft PhotoImpression 4→PhotoImpression 4]。显示画面如下：



您可以使用PhotoImpression完成以下任务。

■ 命令键

键	描述
	从相册，源文件夹或相机／扫描仪中输入影像，或捕获当前显示器上所浏览到的屏幕影像。
	选择剪切，调整尺寸，编辑影像，插入文本，增强图片，插入效果或层次。
	执行插入边框，插入边界，插入日历，插入贺卡，插入模板等功能，或与其它软件连接。
	保存已编辑的影像，发送电子邮件或将其制作为背景影像。
	根据您的喜好，输出您编辑过的影像。

使用PhotoImpression

Tool Bar

键	描述	键	描述
	调整尺寸层		旋转层
	水平翻转层		旋转所有层
	撤消		重做
	复制		粘贴
	删除层		关闭影像



附注

- PhotoImpression的详细使用说明，请参阅程序帮助。

Digimax Viewer 2.1

此软件只适用于Windows操作系统。



1. 打开Digimax Viewr，点击[开始→程序→ Samsung→ Digimax Viewer 2.1→Digimax Viewer 2.1]，即可打开 Digimax Viewer 2.1。

SOFTWARE

Digimax Viewer 2.1

2. 如果选择[Auto Launch]选项，本程序将自动执行并识别相机。





3. Digimax viewer 2.1程序提供文件菜单栏和工具栏，您可以方便使用，同时，您还可以使用弹出式菜单，点击影像，然后按鼠标右键。

Digimax Viewer功能列表如下：
- 基本功能：Copy，Cut，Paste，Delete，Rotate，Rename，changing file type，Resize，Property。
- 高级功能：Print，Slide show，Export，Sending e-mail，On-line print，Web album等。



附注

- 从相机删除影像之前，应确定您想保存的影像已保护或已下载到计算机。
- 有关Digimax Viewer 2.1的更多信息，请参阅[Help]菜单。

常见问题

如果USB连接出现故障，请检查下列各项：

[事件 1] 相机处于关闭状态。
→ 打开相机电源。建议在PC模式下使用交流电源。

[事件 2] USB驱动程序安装不正确。
→ 正确安装USB驱动程序，请参阅85页。

[事件 3] USB线缆未接通或规格不匹配。
→ 使用正确规格的USB线缆。

常见问题

[事件 4] 电脑将USB当作其它设备或未知设备。
有时照相机在设备管理器中显示为[未知设备]。
→ 正确安装相机驱动程序。
关闭相机电源，拔掉USB线缆，重新连接USB线缆，打开相机电源，电脑可正确识别相机。

[事件 5] 文件传输过程中出现错误。
→ 关闭相机电源再打开，然后再重新传输文件。

[事件 6] 如何知道电脑是否支持USB界面?
→ 确认电脑或键盘上的USB接口。
→ 确认操作系统版本，Windows98，98SE，2000，ME，XP，均支持USB界面。
→ 检查［设备管理器］中的［通用串行总线控制器］。
按下列步骤检查［通用串行总线控制器］。
Win 98/ME ： 搜索［开始 → 设置 → 控制面板 → 系统→ 设备管理器 →［通用串行总线控制器］
Win 2000 ：搜索［开始 → 设置 → 控制面板 → 系统 → 硬件 → 设备管理器 → [通用串行总线控制器］
Win XP ： 搜索［开始 → 设置 → 控制面板 → 系统 → 硬件 → 设备管理器 → ［通用串行总线控制器］
在[通用串行总线控制器]下应有[USB Host Controller]和 [USB root hub]
→ 当具备以上条件时，电脑可支持USB界面。

[事件 7] 使用USB hub时。
→ 若PC和HUB不兼容，那么当通过USB hub 将相机与PC连接时会出现问题。
此时，可将相机直接与PC连接。

[事件 8] 电脑是否与其它设备的USB线缆连接?
→ 当电脑与其他USB线缆连接时，相机有可能发生错误。此时，拔掉其他USB线缆，只保留相机的USB线缆。

SOFTWARE

常见问题

[事件 9] 当打开设备管理器(点击开始→(设置)→控制面板→(性能与维护)→系统→(硬件)→设备管理器)时，出现一些带有黄色问号(?)或惊叹号(!)标志 为 “未知设备” 或 “其它设备” 项。

→ 在带有问号(?)或惊叹号(!)标志的键上，点击鼠标右键，并选择 “删除”，重新启电脑，并再次与相机连接。
在Windows 98操作系统中，应删除相机驱动程序，并再重新启动电脑，然后重新安装相机机驱动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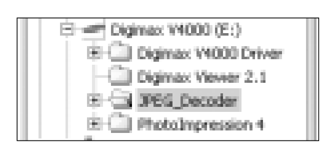
→ 双击带有问号(?)或惊叹号(!)的条目，点击[驱动程序]项，然后再点击[更新驱动程序]或[重新安装驱动程序]。如果出现一条信息，要求指定该设备的相应驱程序时，请指定 “D:\Digimax 430 370\Sasmung Digimax.KENOX Installation” 文件夹(其中D:为驱动光盘所在的光盘驱动器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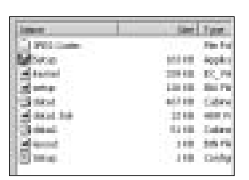
Please check the following if the movie clip doesn't play back.

■ 如果影像不能播放，请检查以下各项:

1. 检查提供相机的多媒体数字信号编解码且是否安装。
→ 如果没有安装相机驱动，请安装随机提供的包括多媒体数字信号编解码器的软件光盘JPEGCODE，如果没有安装，影像不能在电脑上播放。

[安装多媒体数字信号编解码器]
1) 插入随机提供的光盘。
2) 运行Windows资源管理器，并选择光盘驱动。
3) 选择JPEG_Decorder文件夹下的JPEG Codec Installation文件，并双击Setup.exe文件，多媒体数字信号编解码器将被安装。





2. 多媒体数字信号编解码器安装在电脑上的兼容问题。
→ 如果在安装JPEG Decorder后影像文件仍不能播放，请参阅以下内容。

常见问题

1) 当播放影像文件时，仅有声音播放没有图像。
表示和Mogen MJPEG Decorder是不兼容的，按下列内容卸载Mogen MJPEG Decorde，点击 [Start→Run]，打开一窗口。
输入"regsvr32 /u m3jpgdec.ax"，然后点击确认键。





2) 当播放影像文件时，蓝色和红色转换或影像文件不能打开，表示和ffdshow Codec或K-lite Codec Pack是不兼容的。

① 删除ffdshow程序。
搜索[Start→Programs→ffdshow→Disable ffdshow]。



② 卸载K-Lite Codec Pack或安装多媒体播放文件AVI文件格式的默认程序，如Windows Media Player。
搜索[开始→控制面板→添加/删除程序→选择K-Lite Codec Pack→点击添加/删除程序]。



运行资源管理器→选取AVI文件→点击鼠标右键→选择 "Open with"项→点击Windows Media Player→选择"Always use this program to open these files"项→点击[确定]键。



许多问题将通过这些方法解决，如果影像文件仍不能打开，须重新安装随机提供的JPEGCODE。
※ 详情请参阅 Samsung主页(www.samsungcamera.com)，查看常见问题中的内容。

SOFTWARE

V4000_108 20044.16 21:25PM 页面 126

MEMO

MEMO

